

约翰壹书简介

目录：

- 00 约翰书信简介
- 01 第一章：神圣之生命的交通—神是光
- 02 第二章：神儿女生活的原则—神是义
- 03 第三章：重生之生命的美德—神是洁净
- 04 第四章：正确之信仰的表现
- 05 第五章：信主有永生的把握—神是生命

约翰书信简介

约翰书信，是使徒约翰写的。太 10:2 告诉我们，这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他的哥哥是雅各。可 15:40 所说的，当主耶稣在加利利时就跟随主、服事主的撒罗米，该是约翰的母亲。从约 19:25 来看，这撒罗米可能就是主母亲的姐妹。依人看来，雅各、约翰也可能就是主肉身的表兄弟，所以在太 20:20 他俩会由于要争着为大，动足了脑筋，拉关系、走后门，拉他们的母亲出来，向主说情，预定在主国里，一个坐在主的右边，一个坐在主的左边。从可 1:20 来看，约翰的家境或许是相当富裕的，他父亲有渔船和雇工。约 18:15 还说他“是大祭司所认识的”。

在约翰福音第一章就告诉我们，他原是施洗约翰的门徒。有一天，施洗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他见耶稣行走，就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这两个门徒听见他所说的话，就跟从了耶稣，那一天便与主同住。这两个门徒，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另一个没有提起名字的，就是使徒约翰（因为约翰在自己所写的福音书里从未提过一次自己的名字）。

路加福音第六章告诉我们，有一个安息日，主耶稣在会堂里治好了一个右手枯干的人，文士和法利赛人就满心大怒，彼此商议怎样处治耶稣。那时，主耶稣出去上山祷告，整夜祷告神。到了天亮，叫他的门徒来，就从他们中间挑选了十二个人，称他们为使徒，约翰就是其中的一个。

在这十二个使徒中间，有三个特别与主亲近的就是彼得、雅各和约翰；在这三个人中间，约翰又是最亲近主的，在最后晚餐的时候，他是躺在主耶稣怀里的。约 21:20 彼得说的“耶稣所爱的那门徒”就是约翰。当主耶稣被盜卖和捉拿的那一夜，亚 13:7 “击打牧人，羊就分散”的话也随之应验，可 14:50 说：“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门徒的错是没有信靠主对他们的判断和认识（如果只有十字架而没有复活，人们必定逃跑）。但是约 19:26-27 告诉我们，在十字架下，约翰是仅有的一个门徒在看主受苦；并且他接受了主的委托，把主的母亲接到自己的家里去了。

主复活升天以后，约翰与使徒们一起，遵照主的吩咐，留在耶路撒冷，等候父所应许的圣灵降

临，直到领受了从上头来的能力；并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主的见证。

他们聚集在所住的一间楼房里，都同心合意地祷告。使徒行传给我们看见，五旬节那天到了，果然从天上有响声下来，好像一阵大风吹过，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得着能力；就在耶路撒冷，一同站起来传福音，那一天，门徒约添了三千人。

约翰记得马太福音第十六章在该撒利亚腓立比境内的故事，他知道主是把天国的钥匙交给彼得的。你看见在五旬节以后，他不再有争着为大的思想了。在圣灵的带领下，他站住自己的地位；他与彼得的合作是非常紧密的，显出互相为肢体的功用。

在圣殿的美门口，一同帮助那个生来是瘸腿的，并对百姓作复活的见证。因此，他俩一同被祭司们、守殿官和撒都该人拿住、扣押并审问；（但听道之人却有许多信的，光男人的数目就约到五千。）他们不怕恐吓，仍然放胆见证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到了徒 8:1 “耶路撒冷的教会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门徒都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处。”那些分散的人并不是逃难，而是走遍各处去传福音。教会开始走向她得胜的道路，不再单赖耶路撒冷。等一等，到了徒 8:14-15 “使徒在耶路撒冷听见撒玛利亚人领受了神的道，就打发彼得、约翰往他们那里去。两个人到了，就为他们祷告，要叫他们受圣灵。”

你记得可 3:17 说，主曾给雅各、约翰这两个人起名叫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约翰原是性情暴烈，常要打雷的人；但主最后把他变成爱的使徒，这就是圣灵在基督徒身上作的工作。

弟兄姊妹，你听说过约翰打雷吗？当他看到有人奉主的名赶鬼，可是又不和门徒一起跟从主，他就打雷了。禁止那人，而且是先打雷，后告诉主。结果，他从主受到了宝贝的教训：认识基督的包容；对付自己为大的狂傲。路 9:50 耶稣说：“不要禁止他，因为不抵挡你们的，就是帮助你们的。”

路 9:54 告诉我们，本来雷子约翰曾在撒玛利亚祷告过，但他是由于看到那些撒玛利亚人不接待主，大为恼火；不过那次他是想先告诉主，然后打雷，他求的是用从天上降下来的火烧灭他们。结果，受到了主的责备，也明白了人子来的目的：是救人，不是灭人。

没想到在五旬节以后，约翰同样在为撒玛利亚人祷告，可这次他求的是圣灵降下来。感谢主，约翰经过雕刻、修理、造就，模成神儿子的形像。在一个雷子里面，你所看见的，是炸药，是恨的丑陋；结果，经过更新而变化，你在他身上看到荣耀，看到美丽，看到基督的爱。

多少时候，我们的情形就像约翰一样。我们常常原谅自己说，不是我不好，是这件事太气人。主啊，不是我脾气坏，是别人惹了我；我的脾气是蛮好的，不过别人惹了我一下，我就爆炸了。弟兄姊妹，你想想看，如果你肚子里是温柔的水，人家用火柴怎么来点也不会爆的；因为我们肚子里是烈性炸药，所以一点就爆。这就给我们看见，我们每一个人，在神面前都像约翰一样，都是雷子。你的外包装再好也没有用。

当保罗殉道以后，在耶路撒冷陷落之前，使徒约翰的工作已经往西移动，在小亚细亚一带地方的教会中间事奉主。（这小亚细亚是罗马的一省，并不是亚细亚洲。）他常住在以弗所，约翰福音和约翰的三封书信，该都是以弗所写的。

在罗马暴君豆米先（Domitian）的时候，约翰从以弗所被放逐到拔摩海岛（爱琴海里的一个荒岛）。

他在那里看见了荣耀基督的异像，就写下了那卷启示录。后来又回到以弗所，成为教会的长老。约翰在地上的年日很长，活到一百岁左右，他是十二使徒中最后离世的一位，据他的门徒玻利革拉底斯（Polycrates）说，使徒约翰在年迈的时候，还是为主殉道的。

彼得、雅各、约翰，这三个人是主在地上的时候经常带着的。曾有三次，主给他们特别的机会，别的门徒都没有份：一次是在变化山上；一次是在睚鲁的家中；末了一次是在客西马尼园里。这三次功课，对这三个门徒是非常深刻、非常宝贝，也是对他们非常必要的。因着主是这样耐心地训练和对付的缘故，后来他们三个都改变了。

因为主老早知道雅各要第一个为主殉道；主老早知道彼得要三次不认他；主也老早知道他要借着约翰来启示他更多的性格：所以主首先把变化山上变了形的形像给他们看。因为只有看见了、知道了主的荣耀，才有可能为主第一个殉道；才在三次不认主以后，能回头；才能把主最高的启示，在最荒凉的时候和最荒凉的地方记录下来。

我们知道，在约翰晚年，背道的事已经特别多了，假先知、假基督已经不少了，福音已经失落，网已经破了，鱼已经捕不牢了；圣灵带动约翰来作补网的工作。约 1:14 说：“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那就是约翰在变化山上所看见的；所以他能作这美好的见证，把我们带进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

二是关于主去睚鲁家的事，在马太福音第九章、马可福音第五章和路加福音第八章都有记载。主在去睚鲁家的路上，以及在睚鲁家中所作的，都使约翰学习认识基督。

①主来的性质，乃是赐生命给人。睚鲁的女儿是十二岁，摸主的女人患血漏病也是十二年。利 17:11 说：“因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血漏，就是生命的消耗，一直在走向死亡的路。世人在神面前不只是罪人，而且是死人。一个人把自己估价作罪人，还是估高了；应该要把自己估价作死人才对。对于罪，我是罪人，就是会犯罪，欲罢不能；对于神，我是死人，没有生命，什么都不会作。人必须站在这样的地位上才能蒙恩。罗马书第七章告诉我们，当你对自己没有盼望的时候，你就起首对神有仰望，生命就要起首在你身上彰显。约翰在这里亲眼看见病人摸主，也亲眼看见主摸死人，结果是病人痊愈，死人复活，主把生命赐给了他们。所以在他的书信里，特别见证“亲手摸过”。

②主来地上工作，乃是响应人的信心。主在地上的工作有两个方面：在他乃是赐给生命，在我们乃是相信；所有主的工作都在这两方面之内。主有权柄，我们需要相信；主有主权，生命在他里头。他伸手拉闺女的手，闺女就起来了；因为有主的摸，人就得了生命。

还有一点，那个患血漏病的女人，从来没有祷告过，也没有受过“应当来相信”的教训。在前三本福音书里，只有这一个女人是表示信心的特点的。睚鲁有信心，但还是表显在祷告中。这个女人没有祷告，也没有听见神的话，她的信心就是赤裸裸的信心，光是信心而已。可 5:27-28 说：“她听见耶稣的事，就从后头来，杂在众人中间，摸耶稣的衣裳，意思说：‘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她对主是坚信不疑的，结果她得着了痊愈。约翰看在眼里，领会在心里，使他更认识基督。所以，他在约翰福音里用了九十八次“信”，在约翰壹书里用了四十二次“认识”。

约翰亲眼看见我们的主能叫睚鲁的女儿复活，他知道这不是人能作得到的。所以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当抹大拉的马利亚从安放过耶稣身体的空坟墓那里跑来见彼得和约翰，对他们说“有人把主从

坟墓挪了去，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的时候，约翰、彼得就出来，往坟墓那里跑。约翰跑得最快，先到了坟墓，他看见耶稣的裹头巾和细麻布还分别放在那里，就信了。他深信主已经复活了，这是何等大的安慰！

三是最后主把他们带到客西马尼园。（客西马尼的意思就是榨油的地方。）我们的主经过那里，也叫三个门徒经过那里，让他们看见说，凭着他们自己，他们心灵虽然是非常愿意，但肉体却是非常软弱。尽管他们一百个愿意模成神儿子的形像，但是凭着自己的肉体，他们警醒一分钟都办不到。在客西马尼园里，主巴不得他们能与他一同警醒，但是没有多久，他们就都睡着了。这也正是我们的光景。所以当圣灵带动约翰写约翰福音的时候，他纪念主的话，约 15:5 主说：“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

我们亲爱的主为什么在十二个使徒中分别出雅各、彼得、约翰，给他们特殊的机会，雕刻、造就他们呢？这里有一个顶大的原因，就是神要借着他们，表明神的事怎样有三条不同的线，在新约中建立。

不只于此，当主复活升天以后，徒 9:3 告诉我们，主又亲自在往大马色的路上拣选了保罗。在全新约中，为主使用的人虽然很多，可是站在特别地位上的只有四个人。主借着这四个人所表明的四条线，叫我们知道该怎样在地上走路。

徒 12:1-2 说：“那时，希律王下手苦害教会中几个人，用刀杀了约翰的哥哥雅各。”雅各在四个人当中，是最不显露的一位。他向主忠心、为主受苦，他作了一件最大、最特别的事，就是：他是使徒中第一个殉道者。他是至死忠心，如果他不是向主忠心，就不会为主受苦。四条线里最特别、最要紧的一条，就是忠心、受苦。无论彼得、保罗和约翰的工作怎样不同，可是有一条线是相同的，就是忠心、受苦，就是站在被弃绝的地位。因为仆人不能大于主人，所以忠心、受苦也是每一个基督徒的根本。

另外三条线，也都各有专指，各有他们的中心点。彼得是神的国，保罗是神的房屋（或者说是神的教会），约翰是神的家。我们若是能够很清楚地领悟这四条线，神要给我们更多的亮光。

雅各是忠心、受苦的使徒，彼得是盼望的使徒，保罗是信心的使徒，约翰是爱心的使徒。我们都该以忠心、受苦为根基，在盼望、信心、爱心上建造。

约翰所讲的就是关于神家里的事，就是我们与神的关系是怎样的。他的见证充满了生命，满了属灵的实际。对于外面的事情，从来不讲，关于个人的行为，他只说你们当彼此相爱。他一直讲到那真实的，就是最深处的。所以当圣灵带动他写圣经的时候，用“生命”这个词是特别的多：约翰福音有 36 次，约翰壹书有 13 次，启示录有 17 次；全部新约有 136 次，他差不多用了一半。

约翰的三封书信，该是写在约翰从拔摩海岛的放逐回来以后，大约在主后九十五年到九十八年之间，是新约中最后写成的。约翰的特点，就是所有事情失败后的复兴。因为在约翰写书信的时候，背道的事已经特别多了，假先知、假师傅、敌基督的已经出现不少了，人们把神的国弃绝了，把神的房屋（神的教会）当作是自己的了，徒有表面的粉饰，毫无属灵的实际。所以圣灵带动约翰来讲里面的事，就是生命。人能弃绝天国，人能修改房屋，可是，生命总是推不翻的。有了这个实际，就什么都够了。他的见证是末世的，是要领人到顶里面去，看出神究竟是怎样的一位神。

弟兄姊妹，当我们看教会外面的见证时，在外表上，好像已经完全失败了。因着教会在外表上已经荒凉、已经分裂，她的性质和功用好像都变了缘故，求神赐恩给我们，使我们能回到圣经里去。愿带动约翰的灵能使我们迷糊的眼睛明亮起来，看见里面生命的宝贵；不然的话，什么都是空的。这并不是说，彼得和保罗的工作用不着了，乃是说，现在所急需的，不在乎外面的，要先有里面的实际，然后才有那些在外面的，是从里到外。

我们应该认识、应该知道，网已经破了，鱼已经捕不牢了，所以神才要约翰来补它。所补上的，不是新的，不是刚才发明的；乃是原来就有的，乃是从起初就有的。所以约翰说：“我写信给你们，不是因你们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们知道。”乃是你们知道而忘掉了。

今天，有些爱主的弟兄姊妹，为教会的荒凉，心里焦急；就聚在一起，研究对策。于是就想从外面着手，怎样改变聚会的形式，从组织到名称，从人的讲台到主的桌子，力求能回到圣经里去。但如果忽略了里面的生命，即使外面作得都对了（当然这是不可能的），仍然显不出神的见证。但愿神怜悯我们，能从约翰的书信里，看到什么是我们今天所最需要的。

约翰壹书的主题就是认识基督。在约翰福音里，给我们看见，在那二十一章 878 节经文里，“信”字用了九十八次，而且都是动词，平均不到九节就有一次“信”。到了约翰壹书，我们看见，用“知道”和“认识”共有 42 次之多。原本本是不同的两个词：一个是知道（晓得）(eido)，原文是藉观察而知道，是外面的认识，客观的知，用了十七次。一个是认识（知道、认出、晓得）(ginosko)，原文是由经历而知道，是里面的认识，主观的知，用了二十五次。所以，在这五章 105 节经文里，平均两节半就有一次“认识”或“知道”。

约翰所注重的，就是在神家里的长进，在认识基督上的长进。所以他只写神和我们，就是与父和子的关系。是怎样从亚当起，他不写，是怎样从亚伯拉罕起，他也不写，他是从耶稣基督起，乃是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起。因为外表已经堕落了、失败了，亚当、亚伯拉罕已经不能挽回了，现在需要从起初原有的了。谁能把起初摇动一下呢？不能！起初是出于神的，凡是出于神的一切，永远不会摇动。约翰的书信是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发表出来，要引我们回到起初的样式。

“从起初原有的”是什么呢？在约翰壹书的五章里，说了五个方面：第一章说神是光；第二章说神是义；第三章说神是洁净；第四章说神是爱；第五章说神是生命。这光、这义、这洁净、这爱和这生命，都是摇不动的，是属于实际的，完全是里面的。

弟兄姊妹，你看见吗？约翰从不提一些外面的事。像夫妻、主仆、聚会、捐输等等，他从不提起。他所提的就是我们与神的关系，绝对是关于里面的那神圣生命的交通。如果我们看不出这个分别来，就按我们所当知道的，我们仍是不知道。

感谢神，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我们自己，乃是神所赐的。我们在基督里，是基督徒生活的开始；我们住在主里面，是基督徒生活的延续。所以我们既离开了基督道理的开端，就当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借着神圣生命的交通，把客观的知深进以成为主观之经历的知，才是真正的认识。这就是约翰写书信的目的。

约翰壹书是新约书信中最后写的，可以说是书信的总结。揭开神圣生命交通的奥秘，（就是神的儿女与父神交通，并神的儿女彼此之间交通的奥秘。）使我们从外面进到里面来认识基督。排除一切外面

的干扰，借着神圣生命的交通，使我们里面的喜乐充足。

最近，有一位小姊妹回老家去探亲。她说，看到有些人凭着肉体在迷糊地追求，聚在一起，就集体哭号，那真是哭得声嘶力竭，如丧父母，令人毛骨悚然；而且是哭得越厉害越好，扰得四邻不安，甚至惹得外面的人来问“谁死了”？谁去劝阻也不听。他们这样做的结果，非但没有喜乐充足，简直是哭号竞赛，与圣经的启示完全相背，是南辕北辙，背道而驰。

弟兄姊妹，这种愚昧无知的行为，非但可悲，而且极容易受异端的引诱，把自己带入歧途。除此，今天教会里还有一个难处，就是有知识而没有生命的人太多。人可以讲上一些神学的道理，却没有属灵的实际；人可以说出一些圣经的知识，却不认识基督，没有对主的爱。

他们就像马太福音第二章里的那些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一样，圣经读得非常熟（可是读圣经是一件事，心里爱主又是一件事）。当希律王问他们“基督当生在何处”时，他们不必回去翻阅圣经，就能立即回答，并且引经据典，说是“在犹太的伯利恒”。但结果呢？没有一个人去伯利恒找基督，他们一动也不动。所以，讲预言的人和等候主来的人完全不一样；有圣经知识的人和认识基督的人完全不一样。

多少时候，熟悉圣经的人不过是文士，在属灵生命的经历上没有多大用处。如果我们能又作博士，又作文士，那当然最好；否则的话，宁可作博士，而不作文士。只有东方来的博士去拜主，这些人连看都不去看一下，根本没有对主的爱。

弟兄姊妹，约翰壹书是写给已经信主的人的。那时已经有了假师傅出现，已经有异端的教训在播散，他们说“道”不会成为肉身（因为他们的主张是一切的物质都属罪恶，所以神不能成为人）。因此，约翰一再拆穿他们的虚谎；并提出真实认识神和真实与神交通的真信徒有三个记号，或者说三种标志：

- ①、认识基督，持守真理，耶稣是道成肉身的神，笃信圣经的启示，不随从异端；
- ②、行在光中，注重神圣生命的交通，洁净像主，不行不义；
- ③、爱主爱人（这是生命之道的彰显），不仇恨，不空谈，得胜有余。

为此，我们对生命之道，不但要有相当的知识，更应当有深切的经历，把这神圣生命彰显出来；追求长进，彻底认罪，与神交通，谨防异端，靠着主的恩典，把客观的知都深进成为个人的经历，而变为主观的知。抓住约翰写书信的目的，使我们的喜乐充足。求神怜悯我们，求圣灵引导我们，一同进入约翰书信，从壹书到贰书到三书。

约翰壹书

主题：认识基督——神圣生命的交通——将客观之知深进以成为主观的经历之知。

第一章 神圣之生命的交通 神是光

约翰所传的信息——那永远的神圣之生命，不是道听途说，更不是某人凭主观的想法所臆造出来的虚谎；他乃是把自己曾经亲耳听过、亲眼见过、也亲手摸过的生命之道，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

传给我们。他要把这实实在在的永远生命的知识和经历与众圣徒分享。借着永远的生命，使徒享受了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的交通，他渴望众圣徒也能享受这个交通。

“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光是神的性情、神的性质。我们犯罪的时候，乃是在黑暗里行。我们若行在黑暗里，却假装说是与神相交，那乃是徒然的撒谎。因为光与黑暗是没有交通的。所以，我们与神相交，就必须行在光中。诗 36:9 大卫向神说：“因为在你那里有生命的源头，在你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在这一章里，我们要思想三个题目：一、原有的生命之道；二、神人交通的实际；三、除去交通的阻碍。我们现在就按着这三个题目的次序来一一思想。

一、原有的生命之道（1:1-4） 神子基督

西 1:25-27 保罗说：“我照神为你们所赐我的职份作了教会的执事，要把神的道理传得全备，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他的圣徒显明了。神愿意叫他们知道，这奥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

保罗所说的隐藏的奥秘，是关乎基督与教会的奥秘，是基督在我们里面作生命的奥秘。神借着保罗把这奥秘揭开，并传得全备。可是，在他离世前后，他所完成的职事，就受到离经背道的损坏，和各种异端的干扰。现在神所拣选的约翰出来了，作补网的工作。什么叫作补呢？补，不是换一个新网，乃是将已破的网带到起初的情形里去。换句话说，就是用起初原有的来堵这个破口。

今天最需要的，就是回到神面前来得着生命，得着从上头来的属灵的能力；然后才能胜过世界，胜过撒但，胜过肉体，这是属灵的实际。我们需要先抓住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以后再回到保罗、彼得所见证的。不然的话，也许你能有一些外面客观的知识，但却没有里面主观的经历，对你仍然无益。所以约翰是教我们先把网补好，先抓住那实际的永远的生命，然后才能再作其它的。

不错，我们从接受主耶稣、信入他名的那天起，他就赐我们权柄，成为神的儿女了。我们是从神生的，有了神的生命和性情，但是，我们与神的关系怎样，我们与神的交通是不是正常，却是个大问题。约翰职事的中心点，就是神圣生命交通的奥秘。他揭开了神的儿女与父神并神的儿女彼此之间交通的奥秘。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永远生命的显现（1:1-2）

1 节：“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

这里的“从起初”，在约翰壹书的前三章里，用了八次，约翰把我们带到起初。在约翰福音里，指出罪人得着永远生命的路，乃是相信神的儿子。在约翰书信里，指出那些已经得着神圣生命的信徒，在神圣生命的交通里，享受这生命的路，乃是住在神的儿子里面。由于异端横行，教会败落，网已经破了，约翰出来补网，首先带我们回到根本，叫我们彻底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

这里的“道”，就是我们常说的 Logos（话）。Logos 这个词是一位希腊哲学家 Heraclitos 在公元前五百年左右创新的词汇。他说：“天下万物流转成长，此律永恒不变。”这律，就是 Logos，重点在“永恒

不变”，这正是神的特性。

中文把它翻作“道”是很有意义的。因为中文的道字，很久以前就有了。早在春秋战国的时候，《老子》书中就用“道”来说明宇宙万物的演变。《老子》说：“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道”还可以解释为客观自然规律，同时又有着“独立不改，周行而不殆”的永恒绝对的本体的意义。

在约翰壹书里，约翰用了十三次“生命”。这生命就是神圣的生命、永远的生命、那分赐到在基督里的信徒并住在他们里面神的生命。这生命之道在创世以前、在永远里就与神同在，并且就是神，万物都是借着祂造的，祂是从起初原有的，就是永恒的。在时间里，祂成了肉身，生命在祂里头。这道就是基督神圣的人位，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

这里的头一个“看”，原文是“看见”的“看”。第二个“看”原文是“注视”的“看”。约翰对这生命之道，先是听见过，继而看见过，看见过以后，又留心注视过，并且用手亲自摸过。这些辞句指明，生命之道不仅是能听见的，并且因着成为肉身，也是摸得着的。

约翰对于“摸”，有特别的感受。对于在睻鲁家中主所作的事，他曾留心注视，并且铭刻在心。祂亲眼看见病人摸主，也亲眼看见主摸死人；结果是病人痊愈，死人复活。

路 6:19 也告诉我们，当主在地上的时候，“众人都想要摸祂，因为有能力从祂身上发出来，医好了他们。”这生命之道，不仅在他复活以前，在他的人性肉身里被人摸过；也在他复活以后，在他属灵的身体里给人摸祂。

路 24:39 主复活以后，曾向十一个使徒显现，他们却惊慌害怕，以为所看见的是魂。为了消除他们心里的疑念，主说：“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说了这话，主就把手和脚给他们看。那光景是约翰亲眼看见，亲耳听见的。在约翰写书信的时候，有一种异端：否认神的儿子成为肉身。因此，约翰通过听、看、摸，把他所学习的交通给众圣徒，指明主在他可看、可摸的人性里，实在的本质。

2 节：“（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我们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

“这生命”是指基督。在永远里，祂与父同在；在时间里，借着成为肉身，已经显现出来。使徒们看见过这永远的生命，现在又作见证，并且将这生命传给信徒。

他们所经历的不是任何道理，乃是神的儿子基督——这永远的生命；而且他们所见证和传给，不是出于神学的知识，或人的遗传，乃是出于这样一个实在的生命。

2、生命交通的实现（1:3）

3 节：“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祂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

这里的“相交”原文是个名词，与徒 2:42 的彼此“交接”和腓 2:1 的灵里“交通”是一个词，原文含有“一同得份”、“共同分享”的意思。

使徒们是将自己所看见、所听见的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基督传给信徒，使他们可以在生命里与使徒们交通；并渴望信徒也享受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的交通。实际上，所有已经接受并得着神圣生命的信徒都在这个交通里。因为生命交通的实现，来自生命之道的流出；生命交通的内容，包括与父和他儿子耶稣基督并神儿女们的交通。

这种信徒的交通，是父和子在灵里交通的延伸。因此，当使徒的交通延伸到我们身上时，就是与我们共同分享基督。这就是交通的意义。所以信徒的交通是生命的交通，也是生命的分享。凡不是生命的，不是分享基督的，就不是交通。林前 1:9 说：“神是信实的，你们原是被他所召，好与他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一同得份。”这“一同得份”原文就是“交通”。这就告诉我们，我们蒙召乃是得以进入神儿子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交通里。这完全是恩典。

3、喜乐充足的兑现（1:4）

4 节：“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使你们的喜乐充足。”

这里的“喜乐”与罗 14:17 圣灵中的“喜乐”与约 15:11 主所应许的主的“喜乐”在原文是一个词。这是神圣生命交通的结果。这里的“充足”原文有“充满”、“满足”、“应验”、“完成”的意思。与约 15:11 的“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是一样的。

在约翰福音第十五章里，主用葡萄树和枝子来说明主与我们的关系是那么密切、不能分开的；也说明主是我们的生命供应者。我们每一个基督徒里面的生命是同一个生命，所以我们才能与父和主耶稣并神的儿女们有交通。与主保持完全的交通的人，就多结果子（喜乐就是圣灵的果子）。

约 15:11 主说：“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这是主的应许。就门徒而言，这种生命交通的目的是什么呢？就是要他们能有主的喜乐。如果我记得不错的话，这是在主传道的工作中，第一次记载他说到他的喜乐可以在门徒里面。我们与主联合、与主交通，表示我们能享有他的喜乐。这样的人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喜乐，他们的喜乐得以满足。

我们对主的喜乐知道得越深，就越能看出所有其它的喜乐，只不过像是荆棘在锅底燃烧所发的爆裂之声，或者像是要用“所多玛的苹果”（那种外表美丽，但一碰就成了灰烬的东西）来满足你的生命，叫你得到一点泡沫效应而已。

到了约 16:24 主又说了同样的话：“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到了约 17:13 主在他分离的祷告里，向父说的，也是“叫他们（门徒）心里充满我的喜乐。”

主知道，面对着世界，门徒会有忧愁，所以约 16:20 主说：“你们将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主并不是说在你们忧愁之后，你们要得着喜乐。不！就在那忧愁本身，也就是那件使你们忧愁的事要转变成喜乐。这是主奇妙的应许。凡经历过的人都要说：“阿们！”

主在山上的教训里，也有类似的话。太 5:11-12 主说：“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多少时候，我们受到辱骂、逼迫、各样的难处，就感到冤枉、委屈，心里就忧愁、气愤。当自己想尽了办法也讨不到公道的时候，就唉声叹气：“反正咱是无告的子民，就只有忍

了吧。”但是，不！主说：“应当欢喜快乐。”就是在那个时候，荣耀的灵要降在我们身上，能有平生从来没有过的大喜乐，就是不见天时，也在想着天。这是历代跟随主的人的经历。

弟兄姊妹，这“喜乐充足”是主的应许，也是主的意愿。林后 1:20 说：“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借着他也都是实在的，叫神因我们得荣耀。”那应许我们的既是信实的，就请允许我顶直地问你一句话：“你的喜乐充足吗？”如果你没有，那恐怕就是因为你还不清楚什么是主的喜乐，还没有摸着使喜乐充足得到兑现的路。

马太福音第十一章说到主在地上的遭遇和主所抱的态度。依人看来，全章所记载的，都是些很伤心的事。耶稣的先锋施洗约翰，由于自己被下在监里，竟然会打发门徒去问主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主来施行拯救，作罪人的朋友，竟然也会遭到一班人的毁谤。不只这样，像主在哥拉汛、伯赛大、迦百农诸城中行了许多异能，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可以说，我们的主是在被人疑惑、误会，被人毁谤、中伤，被人拒绝、厌弃。

弟兄姊妹，如果你碰着这一连串的难处，恐怕你免不了要悲观失望、伤心难过、怒发冲冠了。但是我们的主则不然。太 11:25 那时，耶稣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在那样一个时候，主心里没有痛苦、没有怨恨、没有委屈、没有生气，他仍然能感谢神。

接下去太 11:26 主有一个最大的安慰，就是：“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既然父的美意本是如此，那还有什么话好说呢？主服在神的美意之下，他有更深的喜乐。

多少时候，在逆境中，我们不能说“父啊”。好像忘记自己是神的儿女，不相信神是我们的父了。但是，我们的主在任何的环境中，仍然觉得与父是顶亲近。多少时候，在世界上，我们也不能说“天地的主”。好像不能相信天地之间还有一位掌管一切的主了。但是，我们的主承认一切都在神的权柄之下，所以他能说：“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

弟兄姊妹，我们最大的难处，就是有许多时候，我们看不上神的旨意，所以总是不喜乐。不知道为什么，有些神的儿女，就是怕听见神的旨意。他听见神的爱、神的能力、神的恩典，都能唱哈利路亚；惟独听见神的旨意，就有点怕了。在他看来，好像神的旨意都是对他不利的；嘴里不敢这样说，心里却是这样想。但是，主对于神的旨意，不是说神的旨意，而是说神的美意。在主看来，神所有的旨意都是美的。一切临到他的，都是父给的，所以他感谢，他喜乐。

弟兄姊妹，多少时候，我们与人的关系太深，与人的关系过于神的关系。所以一旦我们失去了人的爱；失去了人的好处，我们也就失去了喜乐。当我们遭遇了一连串的错误、冤枉、毁谤、厌弃，我们会越想越气。什么亲情、友谊、弟兄相爱，全部丢在脑后。见面连话都不说了，还谈什么彼此交通啊。非但与人的怨疙瘩解不开，还要跟主讲道理，跟主起争执，所以他的心里就一点喜乐都没有。他如果能到主的面前来对主说：“主啊，所有你所许可临到我身上的事，我都说是的，我都感谢你。”那他立刻就要充满了主的喜乐。

弟兄姊妹，神儿女之间的交通不能断，我们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的交通不能断，这神圣生命交通的实现，就是要叫我们的喜乐得以满足。这是认识基督的结果，是主的应许的兑现。

二、神人交通的实际（1:5-7） 行在光中

救恩实际就是神与人在灵里恢复交通。生命交通的实现，是由于从主得了生命。一有生命，就与主有了交通，既与主有交通，就借着主而且是在主里与父有交通。凡与父有交通的，彼此也就有了交通。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从主所听见的信息（1:5）

5 节：“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

约 8:12 耶稣在殿里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这是约翰和其它早期门徒从主所听见的信息。然而这里说，这信息乃是“神就是光”。这是约翰对基督的认识：耶稣基督就是神。神就是光，光是神在他彰显里的性质，在他毫无黑暗。

黑暗，乃是罪的黑暗，是撒但在它邪恶作为里的性质。感谢神，他已经拯救我们脱离了撒但的黑暗，进入神奇妙之光里。我们得着生命的光，就不在黑暗里走了。为着要恢复那些已经失去的，约翰没有报给我们什么新奇的信息，他是把“神就是光”这一信息报给了我们。他只带我们回到宝座前，叫我们面对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在里面认识基督。

2、神与人交通的原则（1:6）

6 节：“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

这 6 节第一个“行”以及下面 7 节的“行”，与罗 6:4 的“一举一动”和弗 5:8 的“行事为人”在原文是一个词。这 6 节第二个“行”与约壹 2:17 的“遵行”和约 14:12 的“作”在原文是一个词。

神与人交通，并不是为求合乎人卑陋的景况而降低神的准则。神就是光，在他里面毫无黑暗。如果我们的生活、行事、为人，仍是习惯地在黑暗里实行罪，却假装说自己是与神相交，就是在撒但的黑暗里说谎话，不行真理了。为此，光明、圣洁的生命与生活，就是神与人交通的原则。

3、彼此相交在主血里（1:7）

7 节：“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儿子耶稣基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

今天有些信徒的彼此相交，仅停在人际交往、世俗应酬的肤浅层面，缺少属灵的实际。圣经里的彼此相交，是以与神交通的原则为原则，那就是要行在光中。信徒的交通必须是在主里、在生命中，我们是一棵葡萄树上的枝子，彼此相连，汁水流通，你不能把属世的那一套带进来。

圣经里彼此相交的条件，就是要行在光中。神就是光，没有神的时候，就叫作黑暗。我们的生活、行事、为人，没有在神面前的情形，就叫作黑暗。当我们活在光里，就在这光的光照之下，暴露出我们一切的罪，我们才看见自己的本来面目，知道自己是什么样的人，就觉得迫切需要主耶稣宝血的洗

净。感谢神，在主的血里，洗净我们一切的罪，使我们与神并彼此之间的交通得以正常维持。

三、除去交通的阻碍（1:8-10） 诚实认罪

我们与神的关系是牢不可破的。主的救恩是永久的；并不是今天得了救，明天又不得救。但我们与神的交通却可能会有阻碍。前者属乎生命，后者虽然也属乎生命，却是基于我们的生活。要除去交通的阻碍，必须认自己的罪，得到神的赦免和洗净。诗 19:12 当大卫行在光中的时候，他祷告说：“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1:8）

8 节：“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

这里的“自欺”原文含有“离群迷路”、“引入歧途”的意思。说自己无罪，就是说在我们里面没有罗 7:17 所说的“住在我里头的罪”，也就是说我已经重生，所以没有罪了。否认了我们自己经历中真正的事实，便是离群迷路，自欺欺人，因而引自己进入歧途，失去主的喜乐，真理就不在我们里面了。这也就是，我们否认了重生以后，在与神的交通里，在光照下罪的真实光景。

2、要相信神的信实与公义（1:9）

9 节：“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罪，指明我们错误的行为，对神、对人的亏欠。不义，指明错误的行为的玷污，二者都是神圣生命交通的阻碍。罪，需要神的赦免，不义，需要神的洗净；我们要得着神的赦免、洗净，除去交通的阻碍，就需要认罪。

弟兄姊妹，神在他的话上是信实的，在他儿子耶稣的血上是公义的。只要我们肯认自己的罪，神就必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交通的阻碍立即除去，灵交的喜乐也就随之恢复了。所以，我们要相信：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

3、否认犯罪是以神为说谎（1:10）

10 节：“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他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

我们重生以后，我们在外面的行为上仍旧还犯罪，这是因为在我们里面仍旧有罪。“他的道”是指神启示的话，就是弗 1:13 所说的“真理的道”，就是那叫我们得救的福音。如果我们不承认自己重生以后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就否认了神启示的话。

弟兄姊妹，约翰壹书第一章把我们带入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使我们认识基督，晓得神圣生命交通的重要。这给我们看见一件事：神就是光。我们活在地上，必须要行在光中。这就是说，我们

在地上生活、行事、为人，都不能与任何的人、事、物发生直接的关系；只能与神发生直接的关系。

正像诗 39:9 大卫说的：“因我所遭遇的是出于你，我就默然不语。”不然的话，你一碰着难处，一遭遇损失，一受到冤枉，就要伤心、流泪，就要生气、埋怨，就要叫苦喊冤，就要陷入黑暗，就要失去喜乐。如果我们在神之外，就不能认识神；如果我们不住在主里面，就不能认识基督。

今天，我们的人情太重了，我们的财宝太好了，我们在人中间得的安慰太多了，人所给我们的荣耀太高了，我们的生活太安逸了，我们的享受太丰富了：可是，我们总是不知足，这山望着那山高，还常常不满意、发怨言。

一旦这些东西有些改变，或是有所损失，在有的人来说，那简直就像天塌地陷一样，觉得什么都完了；因为在他的内心深处，还有一个要求，有一个幻影，就是有一个在神以外的计划没有成就。于是自己挂帅，拼命挣扎，多方忙乱，跟神讨价还价。即使他能得着全世界于一时，却与神的交通受到阻碍，失去了主的喜乐，那也是全世界最悲惨的事。

诗 39:6-7 大卫说：“世人行动实系幻影。他们忙乱，真是枉然；积蓄财宝，不知将来有谁收取。主啊，如今我等什么呢？我的指望在乎你。”

第二章 神儿女生活的原则 神是义

在第一章里，圣灵给我们看见：神是光。神圣之生命的交通，必行在光中。信徒有光明、圣洁的生命与生活，方可与神交通。有时犯了罪，交通不免有阻碍。必须诚实认罪，在主的血里得到赦免、洗净，把阻碍除去，才能恢复交通。

有一位弟兄，凭着约翰壹书第一章曾经说过：“一个人只要有了神圣的生命，就必定要求交通；有了交通，就必定看见光；看见了光，就必定寻求血的洗净。这四件事是一串的，也是互为因果、循环不已的。这个循环，叫我们在生命里前进。一辆车的走路是靠车轮，一轮一轮地往前滚。这四件事的循环，恰好像车轮的滚转。生命叫我们要求交通；交通叫我们看见光，光就叫我们得着血的洗净；血一洗净，就叫我们更多地得着生命；更多地得着生命，就叫我们更多地有交通；更多地有交通，就叫我们更多地看见光；更多地看见光，就叫我们更多地得着血的洗净。这样周而复始地一直往前转，我们就要在神的生命里一直前进不已。什么时候转不动了，什么时候我们在神的生命里就要停滞不前了。”这是认识神话语的人所说的话，这也是认识神的人所说的话。

第一章给我们看见神是光，人与神交通的原则是行在光中；第二章给我们看见神是义，神儿女生活的原则是活在义里。

我们一信主，就有了主的生命，成为神的儿女；但这仅是开端，并不是神最终目的。我们都像才生的婴孩一样，还需要在生命里长大、成熟，健康成长，模成神儿子的形像。正如保罗在西 1:28 所说的：“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

弟兄姊妹，我们不能老是在得救的喜乐上原地踏步；必须离开婴孩的开端，竭力前进，达到完全、成熟。我们有主的生命还不够，必须让这生命变作我们的性情，才是主所要得着的一班人。这班人就是要得着将来国度景况的人，所以太 11:12 主说：“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了。”这特别是

指着跟从主的人说的。努力，不是指救恩说的；完全是指国度说的。得救不能靠努力，越努力越不行；得救乃是因着信。但天国不一样，天国乃是凭努力而进入的。

主在地上的时候，天国已经起首了。多少年来，天国已经被人努力了，也已经有人因努力而得着天国了。你是跟从主的人吗？你努力了没有呢？也许有人要问：“该怎样努力呢？”我们的回答就是：“遵行神的旨意，活在义里。”

太 5:20 主耶稣告诉我们：“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请你记得：山上的教训，不是指罪人得生命说的，乃是指信徒里面的生命生长说的；不是指基督成为我们的义说的，乃是指基督在我们身上所彰显的义说的。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是旧约律法的义。我们的义如果是照律法行了，最多只不过是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还不能进天国。基督徒的义要超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才可以。

有一位弟兄到以色列去，住在加利利的一个旅馆里。那一天刚好是星期六，他发现有一个电梯专门为犹太人的安息日用的。他不大懂，为什么有一个安息日电梯呢？原来犹太人在安息日是不可以作工的，你只要一按电钮就是作工了。于是有一个电梯为他们预备好了，是每一层都停的，所以你可以不用按电钮，只要等在那里，就能进出，什么工都不必作。他们忘记了，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可 2:27）。

今天，许多东西都是倒过来的，这就是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钱，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钱设立的。钱是最好的佣人，是最坏的主人。可是今天有多少人都作了钱的奴隶。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是对付外面的行为，基督徒的义是对付从里头出来的意念；一个是注意影儿，一个是注意实体。

西 2:16-17 “所以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你们。这些原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却是基督。”所以，说到底，基督徒的义就是基督在我们身上所彰显的义。

神是光，约 8:12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等一等在太 5:14 主耶稣对门徒说：“你们是世上的光。”因为我们一信主就得着了生命的光。主没有叫我们去作世上的光，乃是告诉我们：你们就是世上的光。

世界并不需要一个高超的哲学道理，或是特别新颖的人生观。世人所需要的，乃是一个光，叫他们能认识神、认识自己；乃是一个生命，可藉以胜过死亡；乃是一个救法，可藉以脱离罪恶。所以主在太 5:16 给我们一个命令：“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你看见吗？主把我们的光和我们的好行为当作是一件事。

光的照出，是神的性情在我身上彰显出来，不是我自己。请你记着：基督徒得生命是一件事；被主修理、造就，培植有主的性情又是一件事。只有当基督的性情从你身上彰显出来的时候，才是光照。人看见从你的好行为上所发的光，便将荣耀归给神，说：“到底基督徒不一样！”

光是没有声音的，但能被人看见。人从你口里所听见的，是不是跟在你身上所看见的一样呢？光要显出来，不必说话。你不仅要作见证劝人，并且要让人看见你是基督徒，和他们不一样。

主告诉我们：光是不能隐藏的。就像“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有的基督徒虽然是光，但是照不照呢？不照！他故意把光盖起来，放在斗底下；或且他在信主之后，仍然以自我为中心，成为失了味的盐。他连自己都活在黑暗里，还怎么能照亮一家人呢？

有一些实在认识神的圣徒，当我们和他们一同祷告、交通的时候，神的光从他们身上发出来，我们就看见了前所未见的属灵实际，便立即感到神的同在。我常常想起他们是发亮的基督徒，这就是基督在基督徒身上所彰显的义，这就是神的性情在基督徒身上彰显出来。主留我们在这里，叫我们显出神的性情来，就照亮了世界，就照亮了所有住在黑暗里的人。

主在山上的教训，是约翰亲眼看见、亲耳听见，并且铭刻在心的。所以圣灵带动他在这里提到神儿女生活的原则，就是活在义里，能保守神圣生命的交通，不至于间断。在这一章里，我们要思想三个题目：一、认识基督的表现；二、常存恩膏的教训；三、彰显出神的公义。我们现在就按着这三个题目的次序来一一思想。

一、认识基督的表现（2:1-11）

教会的根基是基督，但还要加上对基督的认识。今天的难处，也可以说是一个悲剧，乃是：我们许多人在教会里，信了主、受了洗，并且还加入了所谓的教会，却缺乏对基督的认识。我们没有在光中看见并认识基督。对我们来说，似乎他是一位在理论上和教义上的基督，而不是一位被启示出来的基督。但理论不能胜过阴间的门，只有照着太 16:16-18 主耶稣所宣布的，有他作根基，并且对他有认识的教会，才能胜过。

我们或者已经忘记了教会在地上的使命与托付。有时候，在市场上你会看见一种瓷盘子，画着各种各样的图案，但不是放在桌子上盛菜用的，而是挂在墙上，或是立在木架上，作为一种华丽的装饰品用的。今天许多基督徒也把教会当作类似的东西，仅仅懂得欣赏其外形上的完美。然而神的教会却有其实用的功用，决不是为着外表上的装饰。

若教会只有生命的外貌，在环境顺利的时候，是好像足够应付一切；但当阴间的权柄出动，反对我们的时候，我们就深深感到不行了。我们才知道每一个基督徒最急切的需要，就是直接从神那里得着对他儿子耶稣的启示：认识基督。在遇到试炼的日子里，只有这种第一手的属灵认识，才是靠得住的。一个基督徒真的在光中认识基督，必然有认识基督的表现，就爱神并爱弟兄是自然的。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认识基督是中保（2：1-2）

1 节：“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

这里的“小子们”原文的意思是“孩子们”，通常用在长辈对晚辈的称呼。你记得在约翰福音第十三章里记载着，逾越节以前，主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他洗门徒的脚，给门徒作了榜样。当主赐给他们一条新命令，叫他们彼此相爱的時候，约 13:33 主对门徒的称呼乃是“小子们”，就是这里的“孩子们”。这是约翰亲眼看见、亲耳听见的。到他晚年的时候，这亲热的称呼，仍在他耳边回响。所以年老的使徒，把他所有的受信者都看作是他在主

里亲爱的孩子（包括 13-27 节的三班人：父老们、少年人和小子们），约翰是以长辈的姿态，爱护、关心他们。

这称呼在约翰壹书里面，原文一共享了七次（2:1,12,28；3:7,18；4:4；5:21）。达秘（Darby）弟兄说：“这称呼含有父母之爱，适用于所有的基督徒，不论他长大的程度如何。”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这些话，就是指第一章的话。神的儿女（就是有神圣的生命，并有份于这生命交通的重生信徒）仍可能犯罪。虽然一个得了救的人，不会再不得救，但他们若不行在光中，若不凭着神圣的生命而活，仍有犯罪的可能。约翰在第一章已经讲了他写信的目的，是为了叫他们共同分享属灵的交通，并得到满足的喜乐，认识主宝血的功效，行在光中。这里又说写信的目的“是要叫你们不犯罪”。因为罪会成为交通的阻碍，失去满足的喜乐，陷自己于黑暗之中。

“若有人犯罪”原文为假设语气，指一次的行为，不是习惯的犯罪。假设有人偶然犯罪怎么办？“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中保”的原文，在全新约只用过五次，除了这里翻译成“中保”以外，其它四个地方都在约翰福音（14:16,26；15:26；16:17）里。那里都翻译成“保惠师”。原文含有代求者、辩护者、安慰者和帮助者的意思。

罗 8:31 说：“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34 节还说：“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这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在父那里有中保，这指明是家庭中的事。这不是十字架的上的救主，乃是父前的中保。借着重生，我们已经生为神的儿女；重生以后，我们若犯罪，就是儿女得罪父亲的事了。我们的中保乃是解决、处理我们犯罪的事，以恢复我们与父的交通。

2 节：“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

“挽回祭”原文是个名词，全新约只用过两次（在约壹 2:2 和 4:10 里）都翻译成“挽回祭”，意思是和解的遮蔽处。所以它的形容词在来 9:5 就翻作“施恩座”。主把自己当作祭物献给神，不仅是为着救赎我们，更是为着满足神的要求，平息我们与神之间的关系。

因此，那义者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他不是单是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作了平息的祭物。然而这挽回、这平息，是以人相信主、接受他为条件的。来 9:28 是说：“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但不信的人，却经历不到这平息的功效。感谢神，使我们认识基督是中保。我们的中保不仅是在父那里，也是住在我们里面。这是保守神圣生命交通的第一条件、第一要求。

2、遵守主道与爱神（2:3-6）

3 节：“我们若遵守他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他。”

这里告诉我们：认识神、认识基督不是一句空话，是以遵守神的诫命为凭据的，是可以试验的。看你如何遵守神的诫命，便晓得你是不是真正认识神。

这个晓得，不是在道理上，乃是在经历上：是指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在经历上对神的认识；是说到我们与神交通的第二条件、第二要求，就是遵守主道与爱神。

4 节：“人若说‘我认识他’，却不遵守他的诫命，便是说谎话的，真理也不在他心里了。”

这“人若说”乃是人主观的认为。人既不遵守神的诫命，却说“我认识他”，就证明这人是说谎话的，同时还证明“真理也不在他心里”。遵守神的诫命，就是人认识神的试验。

5 节：“凡遵守主道的，爱神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从此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

这里的“道”与上面的诫命该是同义的。爱得以完全，在乎遵守主道。提前 1:5 说：“命令的总归就是爱。”爱是神的本性。凡遵守主道的，上爱神，下爱人，神的爱在这人的里面就得了成全。同时，我们也就知道我们是在主里面。

遵守主道就是爱神的试验。

6 节：“人若说他住在主里面，就该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

本节提到住在主里面的凭据。林前 1:30 说：“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感谢神，在基督里，是基督徒生活的开始，是神一次永远的作为；住在主里面，乃是基督徒生活的延续，是我们在日常行事为人上活在义里。正像腓 2:5 说：“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照主在地上的行事为人去行，活出基督在我们身上所彰显的义。

弟兄姊妹，你的人生是不是以“主所行的”为标准呢？照主所行的去行，就是住在主里面的试验。

3、在光中与爱弟兄（2：7-11）

7 节：“亲爱的弟兄啊，我写给你们，不是一条新命令，乃是你们从起初所受的旧命令，这旧命令就是你们所听见的道。”

这里的“道”原文是话（logos），本节说到爱的命令。从约翰来说，这不是一条新命令，因为是指主耶稣即将离世归父的时候，在约 13:34 所赐的命令。这是信徒所听见、从起初就有的话——叫门徒彼此相爱，并且要像主那样地爱。因为这样爱的结果，主说：“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

众人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不是借着我们所背诵的圣经，不是借着我们所唱的诗歌，也不是借着我们所遵守的礼仪，乃是借着我们彼此相爱的事实，这就是基督在我们身上彰显出来的义。

爱，是令人羡慕的，也是人类最需要的。基督徒越是不能彼此相爱，世人就越是不能信任基督徒，或接受我们的信仰。

彼此相爱，就是主耶稣所说作门徒的试验。

8 节：“再者，我写给你们，是一条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你们也是真的；因为黑暗渐渐过去，真光已经照耀。”

8 节还是说到 7 节的“命令”。从主来说，这是一条新命令。虽然在摩西时代就有这样的诫命，（像：申 6:5 “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利 19:18 “要爱人如己。”）可是多少年来，却没有人能够遵守。正像加 3:11 所说的：“没有一个人靠着律法在神面前称义，这是明显的。”

主所赐的命令之所以是个新命令，是因为他的灵感是新的。主既然爱我们这些属他的人，就让他爱的激励我们，使我们这些不能爱的人，用主的爱也能彼此相爱。其结果是很自然的：我们的爱和主的爱的性质就完全相同了。在旧约，律法要求的爱是难的；在新约，因有主的生命在我们里面的缘故，

彼此相爱就并不是太难的事。这在主既是真的，在我们也是真的；所以这命令是新鲜的。

从时间上来看，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与约翰福音第十三章所记的，该都是主耶稣被卖的那同一夜的事。路 22:20 记载在逾越节的筵席上，主耶稣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约，是为你们流出来的。”特别突出“新约”。约 13:34 记载约翰亲耳听见主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特别突出“新命令”。这两处的“新”在原文是一个词，都是性质上的新。

因这新约，我们有了重生的新生命。主赐的新命令，乃是给我们的新生命的；这命令里面有了新能力、新意义，在门徒的新生命中有了新效用，当然也就成了一条新命令。把律法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因主用自己的血所立的新约，变为能行的，使我们的新生命能照主所行的去行，用主爱我们的爱来彼此相爱，保守灵交的不断活在义里；当我们的光这样照在人前的时候，你用不着说什么话，众人因此就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了。他们会发出感叹，说：“喏！看看这些基督徒彼此多相爱呀！”这样，当神的性情从你身上彰显时，就变作光照；人看见从我们彼此相爱上所发的光，就把荣耀归给神。

你不要担心福音难传，你不要推托自己嘴笨，你不要责怪罪人心硬，你也不要叹息环境黑暗，我们都要扪心自问，我们有没有执行主的新命令？我们有没有像主爱我们那样彼此相爱？

弟兄姊妹，这是一条新命令，在主是真的，在我们也是真的。因着主命令真光的照耀，黑暗渐渐过去，正在消逝，使这条命令在整个基督徒的生活中，一直是新鲜的。

9 节：“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

9 节和 10 节的“光明”与 1:5 的“光”，在原文是一个词。光，是神的性质。恨主里的弟兄，乃是在黑暗里的表记。照样，爱弟兄，乃是在光中的表记。爱叫我们住在光中，光叫我们爱弟兄。

10 节：“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

这里的“住”字，与约翰福音第十五章里的十一个“常”字，在原文是一个词，都是“住”的意思。约 15:4 主说：“你们要常（住）在我里面。”并且用枝子与葡萄树的关系作比方。9 节主还说：“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你们要常（住）在我的爱里。”怎么个常（住）法呢？接下去 10 节主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住）在我的爱里。”

那我们清楚了：爱弟兄，就是遵守主的命令；遵守主的命令，就常（住）在主的爱里；常（住）在主的爱里，就是常（住）在主里面；常（住）在主里面，就是住在光明中。爱叫我们住在光中；光叫我们爱弟兄。人在这强烈、明亮之光中行走，一切都会看得清清楚楚，当然没有绊跌的缘由。

11 节：“惟独恨弟兄的，是在黑暗里，且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

本节说到恨与黑暗：恨叫我们在黑暗里；黑暗叫我们恨弟兄。从亚当起，罪从一人入了世界，恨就占据了人的心，使人无亲情、不解怨，发生了多少次怨恨、争吵、战争、凶杀的事。在人类长久的历史中，除了主耶稣以外，没有一个人没有恨过别人。人有了恨，就落在黑暗里，很难看清楚事物的本质；并且恨使人在黑暗里行。

“也不知道往哪里去”是约翰亲耳听见主说过的话。约 12:35 主说：“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这是何等可怕！黑暗蒙瞎了人的眼睛，使他看不见当行的路。但主是光，即使人已经在黑暗里了，他仍叫人有望。约 12:36 主说：“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

按照新命令行的，“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中。”只有行在光中，才能活在义里。凡恨弟兄的，都是在黑暗里，行在黑暗里的，都不知道往哪里去，那结局是悲惨的。

弟兄姊妹，没有主的时候，就叫做黑暗，失去了与神相交的喜乐，就叫作黑暗。你看不见你自己是什么样的人，就是在黑暗里。你心里恨弟兄，还觉得自己有理由，就是在黑暗里。

弟兄姊妹，黑暗与光明是不能共存的。恨与黑暗总是联在一起的，而黑暗是属于魔鬼的。但黑暗不能阻挡光，越是黑暗越是能彰显光。神是光，光总是在照着在黑暗里的人。

从创 3:9 首先的人亚当陷入魔鬼的网罗中，他在黑暗里的时候，神就呼唤他，说：“你在哪里？”这光，这声音，一直在照着，一直在呼唤。

弟兄姊妹，“你在哪里？”在你里面是恨、还是爱？现在你是在怎样行？你还打算要怎样行呢？如果光已经叫你看见你是在黑暗里，你准备怎么办？你计划怎样行呢？求神怜悯我们：救我们脱离黑暗，救我们脱离那恶者；使我们行在光中，彼此相爱，遵守主道，活在义里，叫我们的喜乐得以满足。

二、常存恩膏的教训（2:12-27）

神借着真理的圣灵，不但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并且从我们信主的那天起，圣灵就住在我们里面。林前 6:19-20 说：“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

今天有些基督徒之所以没有经历圣灵的能力，是因为他们缺乏敬畏的心；他们之所以缺少敬畏，乃是因为他们的眼睛还没有被开启，因而没有看见圣灵内住、同在的严肃事实。

弟兄姊妹，圣灵住在信徒的里面，这是一件无可争辩的事实；但有些人却没有看见。这就是为什么有些神的儿女是过着得胜的生活，但另有些人却经常在在失败的情况中，甚至活在黑暗里。这个差别不在于有没有圣灵的同在（因为每一个神的儿女都有圣灵住在他里面），乃在于有些信徒认识圣灵内住同在，接着从主所受的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而有些信徒却没有这种认识。结果就是：有人清楚地认识他们的生命是属于神的，而有人却仍然是自己生命的主人。

弟兄姊妹，只要我们看见了自己是主重价买来的，有主的恩膏常存在我们里面，就会有革命性的巨变。在这一段里，我们要注意三件事。

1、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2:12-17）

12 节：“小子们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的罪借着主名得了赦免。”

这里的“小子们”与 1 节的“小子们”（就是“孩子们”）在原文是一个词。借着主的名，罪得赦免，是写给所有受信人的。这是神福音的基本成份。路 24:47 当主复活以后，对门徒说：“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

13 节：“父老啊，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少年人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胜了那恶者。小子们哪，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父。”

这里的“父老”是指在神圣生命里成熟的信徒，约翰把他们列为受信中的头一班人。他们不是在道理上知道生命之道是指着耶稣基督，而是在经历上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这是成熟、老练的父老们的特征。这种认识，会叫我们不受新神学的异端所欺骗。

“少年人”原文的意思是年轻人，指在神圣生命里长大的信徒，约翰把他们列为受信人中的第二班人。“胜了那恶者”乃是长大而刚强的年轻信徒的特征。那恶者，是指魔鬼撒但。

这里的“小子们”与 2:1,12,28 的“小子们”在原文不是一个词。原文的意思是“小孩子”，指刚得着神圣生命的信徒，约翰把他们列为受信人中的第三班人。约 17:3 主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父神是神圣生命的源头，认识父是重生最初的结果；这种认识，乃是作神家里的小孩子的基本资格。

14 节：“父老啊，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少年人哪，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刚强，神的道常存在你们心里，你们也胜了那恶者。”

本节的“写”，原文是过去式，所以这里翻译作“曾写”。但这并不是指约翰曾给他们写过前书，乃是指他重复 13 节所写给他们的话，所以应该是指“刚才曾写过”。

“常存”与 2:6“住在主里面”和 2:10“住在光明中”的“住”，在原文是一个词。约翰是用“刚强”和“神的道住在你们里面”来加强上面 13 节刚写给年轻人的话：“你们胜了”。“刚强”原文是形容词，与路 11:22 的“更壮”和来 11:34 的“勇敢”是一个词。“胜了”原文是个动词，与路 11:22 的“胜过”和约 16:33 的“胜了”是一个词。

路 11:21-22 是主说到赶鬼的时候，打的一个比方。“壮士”就是那恶者魔鬼，他的“住宅”就是撒但控制的范围，“比他更壮的”就是主耶稣。主一来，就胜过了他。所以约 16:33 主对门徒说：“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主已经胜过撒但、胜了世界；我们因着信，也能得胜。所以主吩咐我们可以放心，在世上的苦难里，可以享受在主里面的平安。来 11:34 告诉我们：历世历代，有许多人因着信，“软弱变为刚强，争战显出勇敢。”约翰时代的年轻人，是因信显出刚强，并有神的道住在他们里面，所以他们也胜了那恶者。

弟兄姊妹，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那的确可以放心了。但愿我们都能遵行主道，因着信显出刚强，并且也胜了那恶者。

15 节：“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

15 节到 17 节是写给少年人（年轻人）之话的继续和发展。你们胜了那恶者，并不是属灵争战的结束，从此就可以马放南山、刀枪入库了。因为那恶者魔鬼撒但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还在寻找可吞吃的人；所以约翰提出“不要爱世界”。这就是说，不要给魔鬼以可吞吃的机会，这是约翰凭着经历说的。

“世界”（Kosmos）原文是个名词，是指一个有秩序的组织或安排；一个有计划的系统或制度。它在新约圣经里的用法，大致有三类：

第一类，指物质的世界、宇宙或天地。就像徒 17:24 说：“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约 1:10 说：“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

第二类，指居住在这地上的人、世人或人类。就像约 3:16 的“神爱世人”，约 15:18 主说的“世人

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

第三类，指这世界上的事。不单指物质的，也包括那些抽象的或意识的、灵界的。诸如这世界上的物质、利益、荣华、富贵、宴乐、享受等等。虽然是虚空多变的，却能激起我们的欲望，并吸引我们离开神。可以说，这世界上的事，最能拦阻我们向着基督。所以雅 1:27 要基督徒“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在我们读新约圣经的时候，只要稍微注意一下，很快就会发现：“世界”（Kosmos）这个词是约翰用得最多的。在全新约的 186 次里，约翰用了 105 次，超过了半数（约翰福音里用了 78 次，书信用了 24 次，启示录用了 3 次）。

约翰对世界有很深的认识。他借着摸得着的事物，碰见了摸不着的东西；圣灵让他透过现象看到了本质。他看见眼前的世界，知道了世界背后还有故事。所以从约 12:31 起，约翰一再说到“这世界的王”；到了约翰壹书，在第二章这里就称他为“那恶者”；到了 4:4 将他描写为“那在世界上的”。

约翰认识到魔鬼撒但是一个背叛神的、黑暗世界的统治者。就是弗 6:12 所说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约 16:11 约翰更认识到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要永远被赶出去。当主耶稣从地上被举起来，使信他的人都得有永生，成为神的儿女。因为有真理的圣灵住在信徒的里面，神的道常存在信徒里面，所以刚强的信徒胜了那恶者。

弟兄姊妹，约翰的认识，正是我们所需要认识的。的确，除非我们能看见在属物质的背后那看不见的权势，除非我们能摸着在世界上的事的后面那恶者的手，我们就难免常受欺骗，陷入撒但的网罗，而不能自拔。

这就像钓鱼的鱼饵，是套在鱼钩上的，鱼饵本身是中性的、是无辜的，但鱼若吞了鱼饵，就把暗藏在鱼饵里面的鱼钩也吞进去了。你不能说，我单吃鱼饵，不吞鱼钩，那是办不到的。为此，我们必须警醒。

“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可见“爱父的心”是一种东西，可以放在里面，也可以跑出去的。在同一空间里，不能同时放进两种东西，这是任人皆知的事。可就是有些神的儿女反而糊涂，既爱世界，又想爱神。那怎么可能呢！

多少年轻人舍不得世界。聚会的时候，受到激励的时候，好像要不爱世界了；但好景不长，在另一个时候，又好像跟世界有斩不断、理还乱的缘份。弟兄姊妹，迟早你会发现，爱世界与爱神是不能共存的。

我们必须有一个更好的在里头，爱世界的心才能丢下。有的小孩子喜欢拿刀来玩，他并不知道刀会割破皮肉，流血疼痛，甚至危害性命。正当他玩得兴起的时候，你想把刀从他手中抢下来是难的。如果你把一个比刀更好的东西放在他面前，他才会把刀丢下，来拿那更好的。

弟兄姊妹，你不要搞错啊！我们的神不是忍心的人（太 25:24），“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神从来没有叫我们摔掉什么，神乃是把更好的放在我们面前。我们如果认识要去得的基督为至宝，就自然会把世界和世界上的事都丢弃了。

有一位小弟兄，对不要爱世界，感到心里作难。他对我说：“世界的福，你享过了，所以你们年纪大的人能说不爱世界。但是，我还年轻，我不能啊！这位小弟兄会信神，但他不会爱神。我们要知道：

信神，可以拯救你脱离罪恶；爱神，才能叫你脱离世界。

弟兄姊妹，时候一到，我们不得不进到世界里面去，并和它有接触；今天的世界也会来找我们，使我们没法不和它有接触。像大学生毕业后的选择工作，下岗后的再就业，人们要选择职业，都是在与世界打交道。你有没有感觉到，这世界的背后，有一个势力非常庞大，要俘虏人呢？

人今天最爱谈论的，岂不就是钱吗？人今天终日所想的，岂不就是吃什么、穿什么、住什么和玩什么吗？你无论到什么地方去，人最热衷谈论的题目就是这些，甚至连基督徒也不例外！从来没有一个时刻像今天这样危急。

当我们面临取舍和选择的时候，我们所注意的，不该仅仅是好与坏、或得与失的问题。不！我们当查问的是：这事是属于这世界的呢，还是属神的？这就是神儿女生活的原则。

16节：“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

这里说到世界上的事，都不是出于父神，乃是出于世界。而世界又是由它背后的统治者撒但所管辖的。这里举出三样世界上的事：“肉体的情欲”，就是身体的欲望，超过天然需要的贪婪；“眼目的情欲”，就是魂借着眼睛而有的欲望，永无休止；“今生的骄傲”，就是人生虚空的骄傲，包括物质的和精神的炫耀。这三样是那恶者魔鬼所惯用的三条诡计。

约翰用它来描写这世界上的事的性质，清楚地反映出创世记第三章伊甸园里的故事。当日魔鬼在蛇的背后引诱人的时候，就是用肉体的情欲——好吃，眼目的情欲——好看，并今生的骄傲——使人有智慧，向神独立。

等一等，到了路加福音第四章，魔鬼试探末后的亚当——耶稣基督的时候，那是赤膊上阵的。魔鬼试探耶稣照样是借着这三样：肉体的情欲——吩咐石头变食物，眼目的情欲——天下万国的荣华，并今生的骄傲——从殿顶上跳下去，试探神而自显。弟兄姊妹，从古到今，那恶者魔鬼引诱、试探历代的信徒，都不外乎这三条诡计。

17节：“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

本节的原文，在遵行神旨意的前面有一个定冠词——“这”。“这遵行神旨意的”是指经常不断地遵行神的旨意，不是偶尔遵行一下。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正在过去，惟独这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

2、要防备敌基督的出来说谎（2:18-23）

18节：“小子们哪，如今是末时了。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现在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从此我们就知道如今是末时了。”

本节的“小子们”与13节的“小子们”在原文是一个词，是指受信人中的第三班人。“敌基督的”原文是个名词，全新约只用过五次，都是在约翰的书信里[约壹 2:18（两次），22；4:3；约贰 7]。“敌基督的”与太 24:24 的“假基督”不同，假基督是用欺骗的方法，冒基督的名来迷惑人。而敌基督的是否认耶稣基督的神格，不认耶稣为基督，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在使徒的时候，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这是末时的一个征兆。

19 节：“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他们出去，显明都不是属我们的。”

本节的“他们”是指敌基督的。这些敌基督的，是不认父与子的。他们不是从神生的，也不在神圣生命的交通之内，因此，他们不属于教会，就是不属于基督的身体。所以约翰说，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是要显明他们都不是属我们的。

20 节：“你们从那圣者受了恩膏，并且知道这一切的事。”

这里的“圣者”是指基督耶稣。这“恩膏”是指圣灵说的。罗 8:9 说：“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所以，有没有从那圣者受了恩膏，是基督徒与敌基督的之根本区别。

刚信主的小孩子们，对圣经的真理不一定有很好的基础，或且受文化的限制，自己还不能读圣经。可是，他能对住在自己里面的恩膏很敏感，所以，当他遇到异端的教训、情欲的诱惑，尽管他不一定能说出是什么道理，但心里却能感觉到是与非、对与错。顺服恩膏的教训，就平安、喜乐，一切光明；违背圣灵的感动，就懊恼、沮丧，一片黑暗。这是真基督徒都该有的经历。

21 节：“我写信给你们，不是因你们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们知道，并且知道没有虚谎是从真理出来的。”

这里告诉我们，真理与虚谎是互不兼容的。约 16:13 主说：“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信徒知道真理，不是由于自己的聪明、才智，乃是因为他们受了恩膏，有了圣灵的结果。在这件事上，博士和文盲是一样的。

22 节：“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

这里告诉我们，敌基督的就是说谎话的。他们是与神为敌，也是与真理为敌。他们出来，把关乎基督身位（就是关乎基督的神性与人性）的异端到处散布。约 10:30 主说：“我与父原为一。”所以，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就等于不认父与子；这就是敌基督者的说谎技能。

23 节：“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

这里的“不认子”是指否认人子耶稣是神，所以就没有父，这是极大的异端。

“认子”的“认”与太 10:32 主说的“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里的两个“认”在原文是一个词，含有“公开明说”的意思。所以认子的，连父也有了。

3、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内（2:24-27）

24 节：“论到你们，务要将那从起初所听见的，常存在心里；若将从起初所听见的存在心里，你们就必住在子面，也必住在父里面。”

本节是对受信人说的话。前面的“存”字和后面的“住”字在原文是一个词。使徒并没有给他们讲些什么新奇的道理，只是嘱咐他们，务要让那从起初所听见的住在自己里面。我们这样作了，就住在主里面，也住在父里面了。

25 节：“主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

“主所应许”是指在约翰福音里主所应许的，是约翰亲耳听见的。像约 6:47 主说：“我实实在在地

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

26 节：“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指着那引诱你们的人说的。”

这里的“引诱”与 1:8 “自欺”的“欺”，在原文是一个词，含有欺哄、迷失和引入歧途的意思。约翰刚才写的这些话，是有针对性的，是指着那些用关于基督身位的异端，欺哄信徒的人。这些敌基督的将信徒引入歧途，使他们从永远生命之道上岔出去，离群迷路。

27 节：“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并不用人教训你们，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

本节开头的“常存”与末了的“住”在原文是一个词。我们从主领受的恩膏，是常存在我们心里的，或者说，是住在我们里面的。可是，在神的儿女之中，很容易把领受恩膏这件事，变作一件外表的事。我们很容易把膏油和能力连在一起，在属灵的追求上产生偏差。

我们要知道，圣灵在人身上作能力，是膏油的结果。人得着膏油，不是为着说方言，也不是为着显神迹、行奇事；人得着膏油，乃是为着在神面前分别为圣，来事奉神。

在旧约里，受膏只有一个意思，就是表明这一个人是属于神的。像出 28:41 论到亚伦和他儿子时，神说：“又要膏他们，将他们分别为圣，好给我供祭司的职份。”就是这一种的完全归于神，是事奉神的第一个条件。

到了新约，路 3:22 给我们看见，当圣灵降在主耶稣身上的时候，第一件事，不是他去工作，而是神的承认。有声音从天上来，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所以，膏油乃是表明神的所有权。当主从死里复活、升天，就赐下圣灵，住在信徒的里面。

我们从主所受的恩膏，是在凡事上教训我们，不是外面用言语的教训，乃是里面膏油的涂抹。是借着内里属灵的知觉的教训，并不用人的教训。恩膏的教训和人的教训完全两样。人的教训是要讲许许多多的理由，是要说许许多多的话，所以越讲越复杂，你越听越糊涂。但是恩膏的教训就不同。不是在那里告诉你许许多多的事，乃是借着膏油的在那里与不在那里来教训的，这是一个特点。

比方：你今天要去作一件事，如果是主要你作的，当你动的时候，你就有膏油，你就知道这是对的；如果是不该作的，你就觉得像车胎走了气一样，提不起劲儿来，你就知道是不对的。恩膏的教训，不是用道理，不是用理由；所以我们是非、对错，是根据恩膏的同在或不同在，不是根据有道理或没有道理。

所有神的儿女，要学习一个功课，就是：我们在跟从神的事情上，不是讲理由，而是看圣灵给不给我们一个滋润的感觉。神给我们的恩膏，是为着证明我们是他的。一切的事奉，根据于分别为圣，所以我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

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这可以由我们基督徒生活中真实、实际的经历得着证明的。如果我们的头脑里填满了许多人的教训，又还混淆不洁，我真怕这么一来，会为自己构成一个虚妄、荒谬的世界，作茧自缚，无以自拔。

我们怎么知道我们从主所受的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呢？感谢父神，赐给了我们这一本圣经，这圣经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同一位圣灵住在我们里面，在凡事上教训我们。任何人的道理、教训，如果与住在我们里面的恩膏教训不符，如果与神所默示的圣经相矛盾，那就是假的，不是真的。

从主所受的恩膏能保卫信徒不受敌基督者的欺哄、诱惑。所以每一个基督徒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这就是神儿女生活的原则。

三、彰显出神的公义（2:28-29）

1:9 告诉我们，神是公义的；2:1 给我们看见，那义者耶稣基督。从 28 节开始，使徒约翰把重点从神圣之生命的交通，以及按从主所受的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转到神的公义上。与神相交，行在光中，和领受恩膏，住在主内，应当有一个结果：就是活在义里，彰显出神的公义。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要住在主里面（2:28）

28 节：“小子们哪，你们要住在主里面。这样，他若显现，我们就可以坦然无惧；当他来的时候，在他面前也不至于惭愧。”

这里的“小子们”与 2:1,12 的“小子们”在原文是一个词，就是“孩子们”。使徒写完了给三班不同受信人的话以后，在 27 节，结束于一个嘱咐：“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从 28 节起，又回到所有的受信人，因此，再一次称呼“孩子们”。

使徒约翰对他们继续讲述住在主里面的生活（这到第三章里还要详细讲）。这里的“他”是指要来的基督。以主必再来，突出住在主里面的重要：一是主显现的时候，可以坦然无惧；一是主再来的时候，不至于惭愧。

“住在主里面”不是得救与灭亡的问题，乃是与主联合、结果子的问题。这也就是太 7:20-23 主所说的“进天国”的问题。在上文的 2:17 里说到“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这里就说到主若显现。所以我们务要保持继续住在主里面，顺从神，遵守主道。这样，当主显现的时候，就可以坦然无惧。在上文的 2:11 里说到瞎眼的人“在黑暗里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这里就说到当主来的时候。“惭愧”恐怕就是指太 24:51 和 25:30 的受处治、被丢在天国外面的“哀哭切齿”说的。

2、当知道神是义（2:29^上）

29 节^上：“你们若知道他是公义的。”

这个“知道”（ginosko）原文是指凭着有主观知觉之认识的了解，不是道听途说，人云亦云，乃是内里更深的看见。这是为着认识主。神是公义的来源。知道神是义的，是根据认识父，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

3、真信徒的标志（2:29_下）

29 节下：“就知道凡行公义之人都是他所生的。”

这个“知道”（eido）原文是指外面客观的知识，这是为着认识人。“行公义”的“行”原文是“实行”，“凡行公义之人”不是指偶尔行义，乃是习惯行义，是一种普通的日常生活，不用特别注意，就不知不觉地实行义。这是由于我们是神所生的，藉里面的神圣生命所产生的自然生活。这不仅是外面的行为，乃是里面生命的显明。

“他所生的”就是指约 3:3 我们的“重生”。这神圣的出生是圣灵感动约翰所非常强调的。因为人若不重生，就不可能有习惯实行义的生活。基督徒的行公义，并不是“立志为善”，乃是按从主所受的恩膏住在主里面的结果。

神是公义的，凡从神生的，必行公义，彰显出神的公义是真信徒的标志。

第三章 重生之生命的美德 神是洁净

什么是重生之生命的美德呢？林前 15:49 说：“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在我们还没有变成属天的形状以前，我们的形状是属土的。可以说，所有在亚当里的，都是属土的，都是土里土气的，那是被罪污染过的。我们本来是属土的，因着神的恩典，我们得在基督里，现在我们能属天的形状。

今天主还留我们在地上，他所做的工作就是变化的工作。那神圣的生命已经在我们的灵里面，并且要慢慢支配、管理我们的心思、情感、意志，叫我们爱神所爱，恨神所恨，喜爱良善，恨恶罪恶；叫我们能够拣选神所拣选的，能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弟兄姊妹，请你想想看，如果一个人的心思、情感、意志，都让基督所占有，而且他所想的就是基督所想的，他所爱的就是基督所爱的，属地的东西摸不着他，这个人岂不是被模成神儿子的形像了吗？这就是圣灵在我们里面所要作的那个变化的工作：把属土的形状变成属天的形状（这是指着今天来说的），当基督的生命、性情从我们的身上流露出来，给人看见的，就是基督徒重生之生命的美德。

从前，在农村有一位姊妹，她在没有信主以前，是那个村子里有名的泼妇。你不能得罪她，如果你得罪她，她不光骂你，还要骂你父亲，骂你父亲的父亲，一直骂上去，没完没了：所以人们都非常怕她。希奇得很，有一天她蒙恩得救了，性情完全变了。

有个年轻人想试试看，就拿一个白薯（或叫山芋、地瓜），从她背后往她身上一扔，扔了之后，拔腿就跑，怕她追过来骂。结果，她看了那个年轻人一眼，并没有追，也没有骂；她把那个白薯捡起来，拿回家，就把它种在自己的菜园里。

后来那白薯长出好多的白薯来。她就全部挖出来，挑着白薯到那个年轻人家里去叩门。那个年轻人开门一看，见是她，吓得愣住了。她就笑着说：“这些白薯，就是用你前些时候扔在我身上的那个白薯生长出来的。现在我把它全部送还给你。”

你看见吗？这就是基督的性情。这个人本来是泼辣、蛮横出了名的，但现在却在她里面有基督的温柔。这个温柔，不是教出来的，也不是硬挤出来的；里面的性情就是这样。你只要是蒙恩得救的，你就有这个性情。所以，模成神儿子的形像，是完全根据基督的生命。

今天，你蒙恩得救，我蒙恩得救，那重生的生命既然在你我里面，这生命自然就会有一种形像。现在你只要照着这神圣生命一直发展下去，让生命长大、成熟，就自然会有基督的性情彰显出来，给人看见重生之生命的美德。

今天我们的难处，是在给这神圣生命以太多的捆绑；让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霸占了我们的生命。结果，基督的生命就不能自由地发展。

据说在一千多年前，我国的南唐李煜，就是那位能诗文、喜音乐、功书画、善于填词的南唐李后主。他曾经叫他的宫嫔窈（yǎo）娘用布把脚缠起来，缠得细小，形同一弯新月，供他取乐。上行下效嘛，于是就有很多人争相效法，认为那是最美的。把一个小女孩的双脚，好端端地从小就用布紧紧扎起来，使足骨变形，脚型尖小，造成残废，还美其名曰“三寸金莲”。

我母亲就缠过脚。我问她，缠的时候痛不痛？她说疼！我问她，你哭不哭？她说，缠的时候，强忍住，不哭，因为要好看；如果大人不给缠，倒反而要哭了。我问，那是为什么？她说，脚大难看，没人要呗！怕嫁不出去，所以要哭。

你看见吗？这世界把人的思想扭曲了，把美与丑颠倒了。所以，不是我们今天不能叫人看见基督的荣美，问题是我们的思想偏向世界：我们不是要讨神的喜悦，而是要得到世界的认同；我们不是在为主受苦，而是在为世界受苦。

“三寸金莲”就是为世界受苦的结果。当然现在没有人再干这种傻事了，但日光之下并无新事，尽管表现不同，原则还是一样的。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前些时候，上海的染发热曾悄然升温。不光是白发要染黑，年轻人还要染红、染黄，虽然明明知道染发容易生癌，还是要心存侥幸，染它个五颜六色，好领先世界新潮流。

甚至在基督徒中间，你也会常听到一句话：“现在人家都这样，基督徒怎么也不能太那个了！”弟兄姊妹，你能从这“不能太那个”的背后，摸到那恶者的权势吗？今天魔鬼撒但仍然用“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这三条布来缠紧我们的脚；使我们不能走义路，使我们不能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

这三条裹脚布真是又臭、又长，很难摆脱。因着这三条布的缠绕，就把在我们里面的基督的生命裹住了，压住了，结果基督的生命就不能自由地发展，我们就仍旧停留在属土的形状上，叫人没法从我们身上看见重生之生命的美德。

圣灵知道我们的光景。所以，在第一章讲到这神圣之生命的交通；在第二章就讲到神儿女生活的原则；到了第三章，就把基督徒重生之生命的美德指给我们看。在这一章里，我们要思想三个题目：一、神的儿女要洁净像主；二、爱是出死入生的明证；三、藉生命和圣灵实行爱。我们现在就按着这三个题目的次序来一一思想。

一、神的儿女要洁净像主（3:1-10）

感谢神，我们已经接受主耶稣基督作我们的救主，成为神的儿女了。西 3:4 说：“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基督的生命也就是永远的生命。我们每一个蒙恩得救的人里面都有永远的生命。

创 1:24 告诉我们，神造出的活物，都是“各从其类”。每一个生命，自然它含有一种性情。比方说，鸡有鸡的性情，鸭有鸭的性情。你怎么知道它们的性情呢？你只要把它们赶到河边去就行了。小鸡一看到水，就胆怯，不敢下去；小鸭一看到水，就高兴，不用人教，它就下去游水了。

我国东北有一种银鼠，天性洁净，每到冬季，它全身呈纯白色，毛皮珍贵。它出外捕食时，遇到危险，它本能就返身逃回家去。猎人在它的洞口，放上污秽的东西。银鼠宁可自己被猎人捉住，也不肯玷污自己的身体。这就是银鼠的性情。

弟兄姊妹，当我们蒙恩得救以后，就有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这个生命是洁净的，那就是基督的性情。所以，自然就会有基督的性情从我们身上流出来。人能碰到基督的洁净，这就是我们的见证。人家会说：“这个人不像过去的他了。”这个人是一个基督徒，他所活出来的乃是基督的性情，这是所有蒙恩得救的人或多或少都有过的经历。

有的人或许会感到很苦恼：这个经历倒底是真还是假？如果是真的话，为什么有时有，有时又没有。问题就在这里，性情与性格是有些不同的。原因就是基督的性情必须要经过时间，也就是要经过十字架的工作，要把这个性情变成性格，那就牢了。

如果一个人有洁净作为他的性格的话，那你每次看到他，都是洁净的；不是偶然有洁净的性情。可以说这个人是个洁净的人，这就是模成神儿子的形像。

如果用颜料把画画在瓷器上，看起来很漂亮，如果你不小心，把它一擦，就模糊掉了；这就像我们的性情一样。但是你若把那画了画的瓷器，用高温的火烧过，你怎么擦都擦不掉，那就叫性格。那火就是指着十字架的工作。

基督的性情已经在我们里面，这是我们得救就得着的。你只要不压住，不捆绑，它自然会流露出来。我们或多或少都尝过个中的滋味，现在的问题是：如果我们想要像我们的主，就必须经过十字架的工作。

弟兄姊妹，十字架不只是救赎我们，叫我们不再是罪人，叫我们得着基督的生命；十字架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工作，就是把我们从基督得来的性情，组织在我们里面，成为基督的性格。感谢神，弗 2:10 说：“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这是神的杰作和智慧，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

罗 9:16 “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求神给我们一颗信而顺服的心。主，我只有一个祷告：“你能加增，我减少。”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神儿女有洁净像主的指望（3:1-3）

1 节：“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他。”

这里特别提起父。父是神圣生命的源头。父神差他的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他得着永远的生命。从弗 2:3 的“可怒之子”成为神的儿女，这是何等的爱！正因这奥秘的重生是人的头脑所无法理解的，所以世人就不认识我们。

约 3:4 的“如何能重生呢？”以及 9 节的“怎能有这事呢？”是尼哥底母提出的两个问题，也

是世人普遍存在的问题，一直问到今天。世人之所以不认识我们是从灵生的，不晓得我们乃是由神重生的，是因为未曾认识神自己。

2节：“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

这里特别论到信徒。根据父赐给我们的爱，使我们现在就是神的儿女；像主，乃是将来必然的事。只是这事在时间里，现在还没有显明。这指明神的儿女是大有前途的。

“他的真体”原文的意思是“他所是的”或者说是“他的真样子”。原文在这里还有一个副词，就是下面3节里“像他洁净一样”的“像”和7节里“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的“正如”。所以这句话的意思该是：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我们必要看见他，正如他所是的真样子。

3节：“凡向他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他洁净一样。”

这里的“指望”，乃是指上面所说的盼望像主。这里第一个“洁净”是动词，第二个“洁净”是形容词，原文的意思乃是“纯净”或者说是“纯洁”。“像他洁净一样”原文是“正如他是纯洁的一样”。

我们知道，纯净、纯洁与洁净、清洁不同。清洁，是指干净说的，意思就是没有污秽；而纯洁，重在纯字，不只没有污秽，并且还得没有杂质。杂质不一定是污秽，但是一样东西的里面有了杂质，就不能说是纯洁的。

比方：我们吃的盐，大多是用海水晒成或是熬成的。在海水里面，有污秽、有盐和其它的杂质。晒盐的人可以把污秽的东西除去，一般人看上去是清洁的，但是从化学家的眼光来看，里面还有许多别的东西，像钙、镁、钾等等，夹杂在其中。这些东西，有的也是人体所需要的，但你如果需要纯净的氯化钠，这些杂质就得设法除去。

所以，纯洁的意思，不只是没有污秽，并且也没有一点杂质，即使是人看为是好的也不行。按属灵的经历说，原则上也是如此。

感谢我们在天上的父，给了我们一个荣耀的盼望：“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这个盼望，激励我们纯洁自己。凡一切需要血来洁净的罪，都得除净；凡一切需要十字架对付的肉体，都得脱去；凡与父对立的世界，都得分离；一切以自我为中心，以己为源头的，都得拒绝。总而言之，就是将一切的污秽与杂质，将一切与主不相合的东西，都去除干净，那标准乃是“正如他是纯洁的一样”。

什么叫“他所是的”、“他是纯洁的”呢？四福音书回答了这个问题。约14:30-31主说：“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并且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主是这样纯洁的。我们的主不是用逃避世界来显出他是纯洁的，而是在世界上爱父并行在神的旨意之中。太4:10耶稣说：“撒但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他。’”我们的主是这样纯洁的。

天然的人，往往容易走极端。他若爱世界，就紧紧地抓住他所有的世界上的事，被世物所支配；他若热心宗教，往往就看破红尘，甚至抛弃一切。但是基督徒的生活方式和属天然的人完全不同。

因着有“主若显现”的指望，哥林多前书第七章就给了我们一个基督徒生活在世上的原则。林前7:29-32说：“弟兄们，我对你们说：时候减少了。从此以后，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乐的，要像不快乐；置买的，要像无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为这世界的

样子将要过去了。我愿你们无所挂虑。”

保罗虽然论到好几件事，但显然有一个共同的因素支配每一件事，那就是“时候减少了”。这一方面提醒我们，要学会数算自己的日子，知道自己的日子正在一天一天地减少；另一方面更是提醒我们，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知道我们等候主来的日子也在一天一天地减少。当我们生活在这不信、不敬虔的世代，唯一能使我们受到保护的，就是持守那原则——“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

有些弟兄姊妹对这一点不理解，认为这和以弗所书有矛盾。因为弗 5:25 说：“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而林前 7:29 却说：“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我们怎么能一面爱妻子要爱到为妻子舍己，而另一面又要作到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呢？怎么能调和这两个极端呢？

请不要着急。首先，我们必须说，这里面没有矛盾，惟有正常的基督徒才能有这种经历。请你注意是“要像没有”，不是“没有”。一个在基督里的人，乃是从里面得了释放，并不是在外面改变他的行为。基督徒解决问题的办法，并不在于外面的禁绝世事或抛弃世物，乃是从里面蒙拯救，脱离世事、世物的辖制。基督徒并不离绝妻子，对妻子的情爱也没有削减，只是作妻子的和作丈夫的，都尊主为大，不再受情爱的辖制。

同样，虽然使我们哀哭的难处还在，但我们不再受那难处的辖制；虽然使我们快乐的原因还在，但我们里面有一种内在的勒住，叫我们不使自己任由虚空的快乐所钳制；虽然我们也吃也喝、也娶也嫁、也买也卖、也耕种也盖造、并且也生儿养女，还继续生活在世上，仍然是用世物的，一如既往，但是我们从里面得了释放，使我们不再受这些事的捆绑。虽然这些都还在，但这一切对我们却像没有一样。

主是纯洁的，那世界的王在他里面是毫无所有。这纯洁不在主所站的地，乃在他的心中。我们必要像他，这是神的旨意。我们是用他纯洁的标准来纯洁我们自己；如同纯洁的童女献给基督。对撒但，我总是说不；对父神，我就说是。因顺从真理，纯洁了自己的魂；这纯洁的结果，乃是模成神儿子的形像。

2、住在主里就不过罪的生活（3:4-6）

4 节：“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

这“犯罪”的“犯”字原文意思是“实行”，是习惯并且持续地行，不是偶一为之。“凡犯罪的”就是“凡实行罪的”，不仅是偶然有犯罪的行为，乃是罗 6:2 所说的“在罪中活着”，过罪的生活。

“违背律法”与太 24:12 的“不法”在原文是一个词。这不是指没有摩西的律法，乃是指没有或不在神管治人的原则之下过生活，所以，不法就是罪。

5 节：“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并没有罪。”

这里的“除掉”与约 1:29 的“除去”在原文是一个词。那里说基督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那借着亚当入了世界的罪；这里是主除去众人所犯的罪。

林后 5:21 说：“神使那无罪的（“无罪”原文作“不知罪”），替我们成为罪。”在主的里面并没有罪，

这使他有资格除去我们人的罪。

6 节：“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他，也未曾认识他。”

“住在他里面”就是约壹 2:27 的“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这两个“犯罪”的原文含有“失误目标”的意思。住在主里面，是信徒该有的生活。犯罪，是罪人失误目标的生活。所以，凡住在主里面的，就不过罪的生活。

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他。这是在黑暗里的光景，根本看不见主，并且对主也毫无主观经历上的认识。

3、神子显现为除灭魔鬼作为（3:7-10）

7 节：“小子们哪，不要被人诱惑。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

这里的“小子们”就是 2:1 的“小子们”，也就是“孩子们”。这是约翰对所有受信者的称呼。年老的使徒把所有的受信者，都看作是他在主里亲爱的孩子。

这里的“诱惑”原文的意思是“引入歧途”，使你们离群迷路。“行义”的“行”意思是“实行”。实行义，就是过义的生活。“行义的才是义人”这仍是纯洁我们自己，所以说“正如主是义的一样”。

8 节：“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

本节开头的这个“犯罪的”就是上面 4 节的“犯罪的”，是“实行罪的”，乃是活在罪中，过罪的生活。后来的这个“犯罪”就是上面 6 节的“犯罪”（原文含有“失误目标”的意思。）魔鬼从创造以来就失误了目标。正如结 28:17 所说，他“因美丽心中高傲”。高傲到一个地步，就像赛 14:14 他心里曾说：“我要升到高云之上，我要与至上者同等。”他被强暴的事充满，以致犯罪，神在他中间察出不义。

魔鬼的生活是罪的生活。他从起初就不断地犯罪，罪是他的性情。所以，凡实行罪的，凡习惯地犯罪，活在罪中的，都是属魔鬼的。为这个缘故，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正如来 2:14 所说，我们的主“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

9 节：“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

这“凡从神生的”就是指约 1:12-13 所说的，接受主耶稣，信入他的名，蒙恩重生，成为神的儿女的人。这里的“存在”与上面 6 节的“住”在原文是一个词。本章说到神的儿女不犯罪有两个“住”。一是因为神的种子住在他里面。这由神生的神圣生命，是不实行罪，也不能犯罪；二是住在基督里的就不犯罪。

但几时神的种子，这神圣的生命在我里面受捆绑，我还会落到罪里；几时我被诱惑，不住在基督里，我就会失败。这就像一只羊，有时也可能会失误，跌在泥里，但它洁净的本性，不会容许它像猪一样，留在泥里打滚。

10 节：“从此就显出谁是神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

这“从此”二字，是指实行义或不实行义，就是活在罪中或不活在罪中。在这上面神的儿女和魔鬼的儿女就显出来了。这不是外面行为的问题，乃是里面生命与性情的问题。出于什么生命，就有什

么性情。

我们承认：重生的信徒可能有犯罪；没有得救的人也可能有义行。但此二者都是他们外面的行为，并不显明他们里面生命和性情的所是。所以，在这里就进一步从义说到爱。多少时候，义多是外面的，爱多则是里面的。因此，爱比义更有力地显明我们是出于神，是神的儿女。感谢神，我们真是神的儿女，这是何等荣耀的事实！所以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这是肯定的。还不止，不爱弟兄的，也是如此。

有时我一个人骑自行车，走在那熙熙攘攘的马路上，每想到自己是神的儿女，就抑制不住内心的喜乐，常会笑出声来；我是有指望的人。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因自己是神的儿女而自豪过呢？

弟兄姊妹，我们不单是神的儿女，神还要把我们模成他儿子的形像，要我们像主是洁净的，像主是义的一样。这是我们荣耀的前途，荣耀的盼望。但我们不要忘记：遍地满了撒但的权势，撒但正在想方设法，要用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来捆绑我们。

人若行在光中，顺从从神那里来的恩膏，纯洁自己，那么撒但也就无计可施了。神为我们划了一道安全线，就是神的同在。凡住在主里面的，撒但就毫无办法，只能退去；神若占有一切空间，撒但还有什么地方可占呢？让我们因着神的爱，把自己献上，住在主里面；活出重生之生命的美德，把荣耀归给神。

二、爱是出死入生的明证（3:11-20）

如果我记得不错的话，全部新约圣经只有两个地方用“出死入生”这句话，而且都是圣灵感动约翰写出来的。一个地方是约 5:24，主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另一个地方就是约壹 3:14，这里说：“我们因为爱弟兄，就晓得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

约翰福音给我们看见说，听而信的人，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但在使徒时代，已经有偷着进来的假弟兄。在今天，也有人混到基督教里来，自称是属神的人，实在是没有基督生命的人；自称是神的儿女，事实上是魔鬼的儿女；自称是基督徒，实际却标榜另一个福音。

那我们怎么能知道一个人的信是真的还是假的，我们怎么能知道一个人是已经出死入生，还是仍住在死中呢？约翰书信就替我们解决了这个难题。这里说“出死入生”是有凭据的；爱弟兄就是已经出死入生的明证。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彼此相爱是原初的命令（3:11-12）

11 节：“我们应当彼此相爱，这就是你们从起初所听见的命令。”

这里的“命令”与 1:5 的“信息”在原文是一个词。全新约就用过这两次。这里该是指约 13:34 主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

这彼此相爱，是使徒约翰原初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信徒的信息；就是信徒所听见，从起初就有的

话。所以，我们已经出死入生的人，能够彼此相爱，也应当彼此相爱。在生命与生活上，显明我们是属神的，是神的儿女。

12 节：“不可像该隐，他是属那恶者，杀了他的兄弟。为什么杀了他呢？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兄弟的行为是善的。”

这该隐是人的第二代。人是亚当堕落的子孙，生来就是属那恶者；属那恶者，就是出于那恶者。

约 8:44 主说：“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这些话是约翰亲耳听见的。我们的主很清楚地说到魔鬼是怎样的。主说到两件关于他的事：①他是杀人的；②他是说谎的。这就说明了一切。

约翰壹书这里把我们带到创世记第四章，用该隐与亚伯的故事来说明“恶”，就是杀人、说谎，犯罪的源头是出于那恶者魔鬼；而“善”，就是义的，源头是出于神。这给我们看见，对行为的善、恶，应该怎样来区分。

该隐为什么杀了他的兄弟呢？理由很简单，就是“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兄弟的行为是善的”。这理由好像讲不通嘛，怎么能就为着这个来杀自己的兄弟呢？圣经告诉我们：“他是属那恶者。”也就是出于那恶者，这相当于他是魔鬼的儿女。他的兄弟亚伯是出于神的，是神的儿女。魔鬼是与神为敌的。该隐里面有魔鬼的私欲，他杀自己的兄弟，实际是对着神的，是发泄他对神的不满。

2、相爱要以主的爱为标准（3:13-17）

13 节：“弟兄们，世人若恨你们，不要以为希奇。”

“世人若恨你们”这句话是约翰从主口中亲耳听见的，并且主说出世人恨门徒的原因。约 15:18 主说：“世人若恨你们，你们该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

世人为什么恨主呢？理由也很简单，约 15:25 主说：“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说：‘他们无故地恨我。’”这就是说，恨主的理由是“莫须有”的。因为约 3:20 说：“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黑暗与光明是不能并存的。

那么，世人为什么恨基督徒呢？理由也很简单，约 15:19 主说：“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基督徒无故地被人恨，乃是自然的事，我们用不着希奇。

感谢主，约 16:33 主说：“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我们有主胜了世界的平安，就足够了；恨的风浪再大，又能奈我何哉！

弟兄姊妹，基督徒被人恨，不应该有别的缘故，只应该是为主的缘故。你带着主的名，就够叫人恨了；人不是恨你，乃是恨你的主。我们若住在主里面，不是被人爱，就是被人恨。而太 10:22 主应许我们，说：“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如果你是为自己的犯罪被人恨恶，那就不在主的应许之内了。

14 节：“我们因为爱弟兄，就晓得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

本节说，出死入生是有凭据的。爱弟兄就是已经出死入生的凭据。死是出于魔鬼的，生命是出于神的。死与生命不仅分别出两个源头，也显出两个范围。这是在我们重生的时候，发生在我们身上的。

信是道路，爱是证明；信是接受永远的生命，爱是凭着这个生命而活。将这生命彰显出来，就是重生之生命的美德。

“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这里所说的爱，不是指着普通的爱，乃是指着爱弟兄的爱。一个人是不是真基督徒，是不是从神生的，只要看这个人的里面有没有爱弟兄的感觉。

神所给你的生命，不是独立生存的生命。这一个生命有爱弟兄的天性，自然而然叫爱基督徒，喜欢和信主的人在一起；自然而然要推你和别的有同样生命的人接近、相爱，叫你觉得基督徒比亲兄弟还要亲。你对神的儿女有一种特别的味道，特别的吸引力，有一个莫名奇妙感觉，这一件事相当紧要。如果有人在他里面没有这一个爱弟兄的心，圣经就指给我们看，他是“仍住在死中”。

15 节：“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

本节特别提到恨。你绝不能说，一个人相信主了，还可以杀人。像该隐那样杀自己的兄弟的人是少有的。但圣经在这里说：“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这个“凡”字很厉害！不管你自以为有多少该恨的理由，只要你恨了，就是杀人的；而杀人是在撒但的范围里，因他从起初是杀人的。所以今天这一个问题是非常严肃的事。

在神的儿女中间，彼此相交的时间一长，可以有许多的情形。对某些问题，由于看法不同，会有辩论；对某些真理，由于领受不同，会有争执。但不能有恨。

或者有弟兄作了一件很不好的事，我能用很重的话来责备他。但我没有恨，我里面只有爱。即使有弟兄犯了应该被革除的罪，我也许会发怒地对付这件事，但存心是为着挽回他，这是爱，不是恨。

从前有弟兄问达秘弟兄，关于革除的事。他第一句话说：“我想一个罪蒙赦免的罪人，来革除另外一个罪人，这是全世界最可怕的事。”你看见吗？在这里有一个态度是出乎爱的态度，你能摸着这是出乎生命的。

在神的儿女中，有许多事情要做、要责备、要对付，但里面没有恨。因为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弟兄的，不管那个恨有没有理由。

弟兄姊妹，我们要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这是何等严肃的事！恨与爱，恶与善，罪与义，死与生，黑暗与光明，虚谎与真理，都是相对的。从此就显出谁是神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了。

16 节：“主为我们舍命，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

本节特别提出“主为我们舍命”。什么叫作爱弟兄的爱呢？这里替我们解释了。我们活在自己里面，不容易知道爱是什么。你看主为我们舍命，在这件事上，我们就知道什么叫作爱了；所以我们也应当在合适的时候为弟兄舍命。

你看见吗？圣经里说的爱，不是一句空话，是十分具体的。爱弟兄的爱，就是说对所有的弟兄，对所有的姊妹，有一种丢掉自己来爱他们的心；舍弃性命来成全他们的心。

主为我们舍命，我们也当为主的缘故，舍弃个人的成见、偏心、利益、面子，不计较个人的恩怨、

祸福，以主的爱为我们彼此相爱的标准，来爱所有的弟兄姊妹。爱的方式和程度，是以主作榜样。接下去就提出一件具体的事。

17节：“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

这里的“财物”与路 21:4 的“养生的”在原文是一个词，意思就是养生之物，是养活肉身的东西。这是主耶稣说明他称赞那个寡妇的原因时所用过的一个词。主说：“因为众人都是自己有余，拿出来投在捐项里；但这寡妇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这是穷寡妇爱神的行动，她把自己赖以养生的所有家当全给了神。

现在你有世上养生之物，你的弟兄有需要，你该怎么样呢？记得戴德生弟兄在做实习医生的时候，曾经深入社会，作义务诊治。有一次，他看到一位穷弟兄患了肺结核。他知道这种病是需要补充营养的，但他看弟兄的家境又作不到，他就想要帮助弟兄。一摸自己口袋，只有一个英镑，这是他要靠着养生的。他想还是自己的需要大，不能顾到弟兄了，就说了几句无关痛痒的话，告辞出来了。

在回家的路上，心是一直不能平安，那手还一直碰到那个英镑，好像还发出一个声音：“你看见有需要的，你不给他，就是偷！”他举出很多自己有需要的理由也没有用，最后还是跑回去，把那个英镑给了那位弟兄。那位弟兄不肯受，说：“这怎么可以呢？”戴德生说：“我求你拿去，帮帮我！帮帮我！你不拿，我受不了啦！”

弟兄姊妹，我们读圣经要非常仔细才可以。有世上财物的人，有养生之物的人，如果看见弟兄穷乏、有需要，而把怜恤的心塞住了，在这里不是说牵涉到爱弟兄的心，而是说牵涉到爱神的心；不是说不爱弟兄，乃是不能爱神。

人如果塞住了怜恤弟兄姊妹的心，这一个人爱神的心也就没有了。他不能自己欺骗自己，说：“我虽然不爱弟兄姊妹，但是我爱神。”没有这件事。因为我们与神的众儿女关系是从神来的。

主为我们舍命，也为他们舍命，这是父赐给我们的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都是神家里的人。神爱他，你怎么能不爱他呢？不是因为他可爱，才爱；乃是因为他是弟兄，就爱。

有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背上背了个三、四岁的孩子。有人围问她，说：“小朋友，你这么一点儿大，怎么背得动一个孩子呢？”她说：“我背得动。”又问她：“你不觉得重吗？”她说：“不重，因为他是我的弟弟。”你看见吗？今天你的弟兄，你的姊妹，都是从神生的。你应当把待他们的软弱，包容他们的过犯；不以为难，不以为重。因为同属一个生命，爱就没有困难，也不是重担了。

马丁·路德说得好，凡是因信称义的人，地位是非常崇高，可惜经历非常卑微，也可以说是气质不够。一个人重生得救，一是地位的改变：该灭之的罪人成了神的儿女；二是气质的改变：恨变爱、私变公、污秽变洁净、犯罪变行义、至终模成神儿子的形像。基督徒气质的改变是一辈子的事，在爱弟兄上是最容易显露出来的。

明朝的宦官魏忠贤，就是那位结党营私、专断国政，自称九千岁的大太监。很多人都知道，他是一个出了号的大坏蛋。曾经有人问过他：“什么是君子？什么是小人？”他回答说：“君子就是好人，小人就是坏人。”再问他：“什么是好人，什么是坏人呢？”他说：“与我者，皆好人也；与我坏者，皆坏人也。”意思就是，跟我好的，都是好人；对我坏的，都是坏人。他是以自我为中心，来判断好人与坏人。这种宦官哲学，在黑暗里到处存在。光明之子绝不能随声附和。

3、相爱要在行为和诚实上（3:18-20）

18 节：“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

这“小子们”，仍是 2:1 那爱的称呼，就是“孩子们”。言语是与行为相对的。行为所说的，不言语更响亮。舌头是与诚实相对的。舌头最会玩弄虚空的谈论，“诚实”原文就是下面 19 节的“真理”，是指爱的实际。你光说爱，没有用；需要行为来证明。

教会的生活是爱的生活。爱是活出来的，不是喊出来的；今天不是看你怎么讲，今天是问你怎么样行。把爱挂在嘴上，用优美的词藻、精彩的词汇，把自己包装得再好也没有用，因为神要的是爱的实际。

19 节：“从此就知道我们是属真理的，并且我们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稳。”

这里的“安稳”与腓 1:14 的“笃信不疑”在原文是一个词。有了实际的爱弟兄，我们的心在神面前可以笃信不疑地安稳。这就是属真理的，正如提前 1:5 所说的：“但命令的总归就是爱，这爱是从清洁的心和无亏的良心、无伪的信心生出来的。”为此，我们都要自己勉强，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住在主里面，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使我们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稳。

20 节：“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神比我们的心大，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

伯 36:26 说：“神为大，我们不能全知。”神比我们大多少，这是不能测度的。罗 16:27 保罗称神为“独一全智的神”，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所以，如果连我们自己的心都责备我们了，神当然更会责备我们。我们的心这种自责的知觉叫我们留意、提防与神交通受阻碍的危机，并且还会保守我们住在主里面。

三、藉生命和圣灵实行爱（3:21-24）

本来我们都受了罪的污染，所以在我们身上有畸形的发展。我们有爱，不错，但是多少时候，连母亲的爱也会扭曲成为溺爱；溺爱，不是爱儿女，而是在不知不觉之中毁了他们，这是罪的结果。

现在不是有很多非常能干的母亲，从小就把儿女捧在手里，一切都包办代替，让儿女得到最好的享受，为儿女画一张最美的蓝图；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啊！结果，常是事与愿违，只培养出一些高级废物。这些能干的母亲，自己还莫名其妙，不但自己得到几滴辛酸的伤心泪，更毁了宝贝儿女的一生。

我们知道，一个很强的母亲，常常有一个很弱的儿女。因为所有的主张，母亲都替儿女包了。等到儿女真的要工作、要结婚，真的需要选择了，他们不会选择。

最近新闻报导，天津有一位产妇，生了一个儿子。这儿子的奶奶，也不知道是疼孙子，还是爱媳妇，要想办法给媳妇补一补。产后两小时，就开始吃鸡蛋，临睡时又吃了二十个鸡蛋；这一天一共吃了三十五个鸡蛋。结果，蛋白质中毒，真是爱之适足以害之。弟兄姊妹，这些都是在亚当里的悲剧。等到我们重生得救了，生命进到我们里面来，我们仍旧是母亲，现在圣灵在管理那个爱，结果就是基督在我们身上显大，发出馨香之气，把溺爱改变成纯洁的爱，对母亲和儿女都有益处，给人看见

基督徒重生之生命的美德。所以每一个神的儿女，都必须藉生命和圣灵来实行爱才可以。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心不自责向神坦然无惧（3:21）

21 节：“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的心若不责备我们，就可以向神坦然无惧了。”

本节仍是讲我们相爱的实际。若是相爱在行为和诚实上，我们的心能不自责，我们就可以向神坦然无惧了。

在第四世纪，有位圣徒叫奥古斯汀（Augustine），他的爱实在是在行为和诚实上的。有一个冬天，他和几个弟兄到外面去传福音。他看见在接受主的人当中，有一个穷人冻得直打颤；他立刻就把外衣脱下一件给那个穷人穿上。同去弟兄问他，说：“你脱了自己的衣服给他穿，你自己不冷吗？”他说：“弟兄，我里面还有一件，我看见他需要，我有两件而不给他一件，我就是偷他的。因为一切都是神赏赐的，神为我们预备得丰丰富富，现在别人不足，我怎么可以塞住怜恤的心，不分给他呢？我如果不给他，在神面前，我就是偷窃；我的心会责备我，我就不能向神坦然无惧了。”你看见吗？这就是他属灵的光景。明明是他的衣服，他却说是偷（有而不给就是偷）。

同样的原则，你有养生的钱财，看见弟兄有缺乏，你塞住怜恤的心，你不帮助他，就是偷。钱虽然是你的，东西虽然是你的，却都是神预备的。神不赐给，我们什么也没有。徒 17:28 说：“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如果神收回我们的气息，我们的肉体只好被送到火葬场去了。

请你想想看，有哪样东西是你自己，不都是神给的吗？今天你享受了神的丰富预备：有吃、有穿、有住、样样齐全；有弟兄，有姊妹，在那里有难处，你能无动于衷吗？你能说这与你没有关系吗？我们必须顺着新生命的知觉，让良心在圣灵的管治之下，把神的恩典拿来与人分享，使我们的心在神面前安稳才可以。

2、遵守主命祷告得蒙垂听（3:22-23）

22 节：“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就从他得着，因为我们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悦的事。”

“一切所求的”是包括我们所有的祷告。就是说，我们不论求什么，结果就都从他得着。这是约翰的经历。太 7:9-11 主在山上的教训，是使徒亲耳听见的：“凡祈求的，就得着。”主给我们一个厉害的应许，毫无保留。

也许有的弟兄姊妹要问：“这应许在使徒身上完全兑现了，为什么到我身上就卡住了呢？为什么有些事，我求了很长时间，还是没有得着呢？我觉得我并没有妄求，要浪费在自己的宴乐中啊！为什么祷告还是不灵呢？”

我想本节那“因为”后面的话，也许能回答你的问题。你是不是借着主在我们里面的那神圣生命的运行，习惯地遵守主新约的命令，并且经常实行神看为可喜悦的事呢？

弟兄姊妹，我们住在主里面，遵守他的命令，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能修直并清理我们向

神求的路。约 15:7 主说：“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

23 节：“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

本节论到神的命令，突出两个字：信与爱。信，是在我们与主的关系上接受神圣的生命；爱，是在我们与弟兄姊妹的关系上活出神圣的生命。人信耶稣的名，得到了重生；爱的生活就证明了这个事实。信主的名这一件事已经做了，下面那一个爱也必须做。

神先赐给你那一个爱，神然后给你那一个爱的命令——彼此相爱。今天我们要将神赐给我们的那一个爱，用来彼此相爱。从与人相爱显出与神相交。

神所摆在我们里面的种子，我们要按着那一个性质来用它、宝贝它，不应当毁它、伤害它，这是我们今天特别要注意的。

3、住在神里神也住在人里（3:24）

24 节：“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我们所以知道神住在我们里面，是因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

本节给我们看见，遵守神命令的结果。告诉我们，信徒与神的关系是双方面住的关系。这是约翰亲耳从主所听到的话，也是约翰亲身从圣灵所得到的经历。

约 15:4 主说：“你们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十五章里的“常”原文都是“住”。约翰很注重住，住的原文在新约历来一共享了 119 次，约翰却用了多一半：福音书里用了 40 次；书信里用了 27 次。）我们是借着住在神里面，享受神住在我们里面。

信徒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信徒里面，这个奇妙的事实，信徒是凭着神所赐的圣灵才确实知道的。这圣灵就是加 3:14 所说：“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

弟兄姊妹，我们都应该求圣灵开我们的心窍，叫我们心里明白过来，知道住在主里面和主住在我们里面的重要。

约 15:5 主说：“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

第四章 正确之信仰的表现

诗 3:8 说：“救恩属乎耶和华。”这给我们看见，救我们的这件事，不是从人起头的，乃是神起头的；不是人想救自己，乃是神想救我们。罗 3:23 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人是犯了罪的，人是当灭亡的，但是人没有意思寻求得救。正如诗篇第十四篇所告诉我的，没有寻求神的人，人也不求告神；只是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所以在旧约圣经里，大卫就告诉我们，救恩是属乎神。

为什么救恩是属乎神呢？最大的原因：因为神是爱。今天之所以有救恩的发生，就是因为：一方面神有爱；一方面人有罪。人的罪，给我们看见人的需要；神的爱，给我们看见神的赐给。救恩之所

以成功，就是因为宇宙里有这两个最大的事实。

关于神的爱，在圣经里是一直讲的。有三方面是必须要清楚的：第一，神就是爱；第二，神爱世人；第三，神爱的显明（这也可以说是道成肉身的奥秘）。神就是爱，是说到神的性质；神爱世人，是说到神的动作；神爱的显明，是说到神的作为。

罗 5:8 说：“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神的爱是有表示的，乃是在基督的死里。爱一被表示出来，等到这爱作在人身上的时候，立刻就是恩典，我们之所以能得到这恩典，是因为神的怜悯。

怜悯是从爱生的，正像彼前 1:3 说：“愿颂讚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你看见吗？神所有恩典中的工作，都是照着他在爱中的怜悯来定规的；所以重生和活泼的盼望都是连于怜悯。因为有怜悯，所以有恩典。

感谢神，我们已经得救了，我们已经属乎神了，我们已经有了活的盼望了，但今天我们活在这地上，还会有许多的试探和诱惑，常受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的骚扰。所以犹大书 21 节要我们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

我们虽然不属世界，但我们还在世界上。我在这个世界上为主的名遭逼迫，仰望主耶稣怜悯我；我在这个世界上受罪的缠累，仰望主耶稣怜悯我；我在这个世界上受撒但的攻击，仰望主耶稣怜悯我，救我脱离那恶者。你看见吗？当你在地上过日子的时候，你要保守自己在神的爱中，要仰望他的怜悯，直到主耶稣来的时候，他提接我们去。

神就是爱。你记得来 4:16 说：“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这“得怜恤，蒙恩惠”在原文里该是“接受怜悯，找到恩典”。当我们去主面前祷告的时候，我们就接受怜悯，找到恩典，我们就得着随时的帮助。哈利路亚！救恩是出于神，不是人思想的产物；救恩是圣经的启示，不是人造的宗教。这就是我们所承认的正确的信仰。

弟兄姊妹，我们都要在这正确的信仰上建造自己，在圣灵里祷告，保守自己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在这一章里，我们要思想三个题目：一、神儿女辨认诸灵；二、在神爱中的享受；三、爱神当流露神爱。我们现在就按着这三个题目的次序来一一思想。

一、神儿女辨认诸灵（4:1-6）

这一段乃是插进来的话。警告信徒：一切的灵，信徒不可都信，要借着试验，辨别诸灵，看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从而使信徒能认出假先知和敌基督者的灵来。

在约壹 2:18 曾经提醒我们：如今是末时了，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若不加以辨别，就容易上当受骗。假先知就是敌基督的，就是那些将关于基督身位的异端教导人的。约翰福音和约翰书信都是为着末后的日子写的。

神托付给约翰的启示，乃是要带领神的儿女与复活的主自己有新鲜的接触，而使他们回到神原初的旨意里，就是回到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与这永远的生命发生正当的关系。

如果我们回到这原初永远的生命里，一切的难处就迎刃而解了。所以，在约翰的书信里，不注重

那些外面的、暂时的事物，乃是要我们撇开这些，借着真理的灵而进入生命。

弟兄姊妹，现今所有的事物都破败、堕落，人必须回到这从上头来的生命那里。约翰所作的补网工作，并没有用什么新奇的道理，只是把我们带回到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叫我们成为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我们里面。

我们怎么能知道有这个事呢？在约翰壹书第三章的末了就告诉我们，是由于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就是真理的灵；是从神来的灵（林前 2:12）。约 6:63 主说：“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所以，当我们接受这位钉死并复活的救主的时候，赐生命的灵就进入到我们里面，将永远的生命分赐给我们。

你看见吗？我们接受的是主耶稣，得着的却是赐生命的灵。使我们能够遵守神的命令住在主里面，主也住在我们里面，才能多结属灵的果子；有正确之信仰的表现，父神就因此得荣耀，我们也就是主的门徒了。

但是，圣经在这里提醒我们，除了真理的灵以外，还有谬妄的灵，也就是敌基督者的灵在到处兴风作浪，搅扰基督徒，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保罗在林后 11:4 也提到有另传一个耶稣，另受一个灵，另得一个福音的情况；会诱骗基督徒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真理的灵是从神来的灵，是出于神的；谬妄的灵，本是鬼魔的灵（启 16:14），是敌基督的；就是提前 4:1 所说的“引诱人的邪灵”，使人离弃真道。

所以，神的儿女不要盲目相信，总要辨认诸灵。虽然林前 12:10 保罗论到属灵的恩赐时曾说，圣灵又叫一人能辨别诸灵。那是说有人有圣灵赐他辨别诸灵的恩赐，能把出于神的灵从那些不是出于神的灵辨别出来。但是圣灵却在这里感动约翰写出试验那些灵的一个方法；就是以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为依据，使我们可以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要试验那些灵是否出于神（4:1）

1 节：“亲爱的弟兄啊，一切的灵，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

不是出于神的灵是会直接残害人的。像可 5:2 那个被污鬼附着的人常住在坟茔里，没有人能制伏他。后来是主吩咐那污鬼从这人身上出来，结果是“污鬼就出来，进入猪里去。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投入海里，淹死了”。路 6:18：“还有被污鬼缠磨的，也得了医治。”太 10:1 主耶稣预备了十二个门徒，在打发他们出去的时候，“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这三处的“污鬼”在原文都是“污秽的灵”；这污秽的灵附在人身上的时候，都是赤膊上阵，亲自出马的。但是，好像有更多的时候，他更会使用假先知来达到他敌基督的目的；诱人离弃真道。所以，对于一切的灵，神的儿女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

这里的“试验”跟路 12:56 节的“分辨”和腓 1:10 的“分别”，在原文是一个词。意思就是借着试验，辨别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为什么要辨别诸灵呢？因为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进到世界里了。

太 7:15 主在山上的教训里，已经向门徒提出警告，说：“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

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怎样辨别羊和狼呢？接下去在太 7:16-17，我们的主说了一句简单易懂的话，主说：“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果子就是凭他们的本性所产生的。不是结不结果子，乃是凭什么本质会产生什么果子。任何放大主说的窄门，改了主说的小路，都是假先知。凡否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都是假先知；凡是凭着自己的意思曲解圣经的都是假先知。

假先知是来投你之所好，来修改主的话语。他们外面披着羊皮，像是属乎主的人，但里面还是残暴的狼，是没有生命的人。假先知乃是披着羊皮说狼话的人。在徒 20:29 保罗对在以弗所的教会的长老们也曾经说过：“我知道我去之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这“不爱惜羊群”，就是坏树结的坏果子。

有人说，坏的果子必定是指不道德的事说的。这可不一定；我们不能把假先知脸谱化了。撒但宁可用真道德而假道理的人；用人的道德来包装鬼的道理——是狼披上羊皮。这些人可能在外表的行为、道德、脾气，看上去都很好，但里面是狼。

林后 11:14 说：“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把吼叫的狮子的嘴脸，用羊皮包装起来，好达到他吞吃人的目的。撒但最上算的工作是把假道理调在真道理里面，把人造的宗教混在圣经的启示里，把残暴的教训掺杂在健康的教训里。

现在已经有许多假先知出来，进到世界里了。他们把基督徒正确之信仰改了，把主对神儿女的要求也改了。他们道貌岸然、神态庄严、一本正经地曲解圣经，一字一板地散播毒素，谬妄的灵就是在不知不觉之中来解除我们的武装；污秽的灵是无时无刻不在蚕食着我们的信仰。所以总要借着试验去辨别那些灵是出于神的不是。既是这样，我们要如何试验，怎样辨别呢？真理的圣灵就感动约翰在这里很具体地告诉了我们。

2、分别神的灵与敌基督的灵（4:2-4）

2 节：“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

这里的头一个“认”，与罗 10:10 的“承认”在原文是一个词，含有“公开明说”的意思。第二个“认”，与下文 6 节的“认识”在原文是一个词，是主观的认识，含有“由经验而知道”的意思。

“凡灵”，凡是出于神的灵必定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承认耶稣虽然是从马利亚生的，却是从圣灵成孕，他的出生是直接出于圣灵的。正像路 1:35 所说：“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太 1:18 说，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他的源头是圣灵，借着童女马利亚，他取了人的形像，成了肉身。

当我们翻开圣经第一卷创世记第三章，在大约主前四千年的时候，神就有“女人的后裔”的应许；但并没有指定是怎样身份的人。直到赛 7:14，大约在主前 700 年，主自己给我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才有了为童女所生的预言。

人总是多疑多虑的。如果光是一个人，就将来还有失败的可能吧？主知道人的软弱，所以在赛 7:14 还给我们看见，女人的后裔不光是人，乃是“以马内利”（神与我们同在）。意思就是在耶稣里面人和

神碰了头了。主耶稣是神和人的神，又是神和人的神，他的本质是以马内利。以马内利乃是永远得救的根源，只要你我在基督耶稣里，我们的得救就永远稳妥。

主耶稣之所以能作救主，就是因为他是以马内利，以马内利不是一个团体，乃是一个人。只有主耶稣那个人才是以马内利，只有在主耶稣身上才能神和人同在。所以我们必须在他里头才能神和人同在。哈利路亚！所有蒙恩得救的人在基督耶稣里也是以马内利。

以赛亚书五十三章是先知描写弥赛亚生平最仔细的一章，它的题目是“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告诉我们，“耶和华要来作救主”。我真盼望初信的弟兄姊妹，能把这一章仔细地读一下。圣灵会叫你更宝贵自己所白得的奇妙救恩。

“耶稣”是希腊文，希伯来文是“约书亚”，意思是“耶和华是救主”，或“耶和华施行拯救”。主耶稣来到地上，他如果不是以马内利，他就不能作耶稣。

弟兄姊妹，你看见吗？创世记第三章有女人的后裔，以赛亚书第十四章有为童女所生，以赛亚书五十三章有耶和华要来作救主；这三条线的预言都集中应验在马太福音第一章里。圣灵叫我们以在肉身里来的耶稣基督来试验、辨认诸灵。出于神的灵都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所以，在此我们就可以认出神的灵来了。

3节：“凡灵不认耶稣，就不是出于神，这是那敌基督者的灵。你们从前听见他要来，现在已经在世上了。”

这里的“认”，与2节的第一个“认”，在原文是一个词，都是承认的“认”。那敌基督者的灵是不承认耶稣的，也就是不承认耶稣是道成了肉身来的，不承认耶稣是基督，不承认耶稣是神的儿子。所以，在试验辨别是不是出于神的灵时，是以“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为依据的；在试验辨别敌基督者的灵时，也是以耶稣为依据的。

有一位在银行里工作的姊妹，我曾经问过她，如果出现有假币，你是怎样辨别一张纸币是真的还是假的呢？是不是要把所有的假币都研究过呢？她说：“不！人不可能、也没有办法把所有的假币都研究过。我是把真币仔细研究过，作到心中有数，遇到凡与我所承认的依据不符的必定是假币。”

弟兄姊妹，你看见吗？在辨别诸灵的事上也是这样，我们必须像提后1:12保罗说的“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才能持守我们所承认的信仰，因为那敌基督者的灵现在已经在世界上了。

4节：“小子们哪！你们是属神的，并且胜了他们，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信徒是从神生的，所以是属神的。“他们”是指上面几节所说的“假先知”和“敌基督者的灵”，信徒是胜了他们的。

因为约壹3:24说：“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在信徒里面的神。那在世界上的敌基督者的灵、引诱人的邪灵，虽然貌似强大的壮士，霸占堕落的人类，但在信徒里面的比他更大。正像路11:22主所说的：“但有一个比他更壮的来，胜过他。”因此，让我们向父神屈膝，求他按着他荣耀的丰富，借着他的灵，用大能使我们里面的人刚强起来（弗3:16）。

3、辨认真理的灵与谬妄的灵（4:5-6）

5 节：“他们是属世界的，所以论世界的事，世人也听从他们。”

那些假先知和敌基督者的灵，是属世界的。所以他们所讲说的，都是出于世界的事，世人和他们有共同的语言，当然会听从他们。

6 节：“我们是属神的，认识神的就听从我们；不属神的，就不听从我们。从此我们可以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

信徒都是属神的，使徒所教导关于基督的真理，以及所承认的耶稣，都是出于神的。因此从神生、认识神的人就会听从我们、与我们在一起。林前 12:13 说：“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是希利尼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于一位圣灵。”不属神的人就不是出于神的，因为他们不是从神生的，没有神荣耀的灵住在他们身上（彼前 4:14）。他们不领会神的灵的事，正像林前 2:14 所说：“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当然就不听从我们。从这些事实，我们可以辨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

真理的灵就是圣灵。约 16:13 主说：“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谬妄的灵就是弗 2:2 所说的“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谬妄”这个词原文的意思就是迷惑、妄为、错谬。在弗 4:14 把它翻译成“异端”。）提前 4:1：“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

弟兄姊妹，基督徒正确之信仰有一个很重要的根据或根基；这个根基乃是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谬妄的灵，福音的仇敌，在教会历史上从来没有停止过他们的疯狂。

两千年来，当阴间的门敞开的时候，所有攻击的火力都集中在主耶稣的身上，尤其是对基督身位的攻击。但是，感谢神，我们有从主所受的恩膏住在我们里面，在凡事上教训我们，更有你我信仰的根基，这整本的圣经为主作见证，让我们看见一个人，不只是复活的基督；在他复活以前，他是历史上的耶稣。他曾降生在马槽，他被童女马利亚所生，而马利亚是从圣灵怀的孕，他是成了肉身来的。他在这地上约有三十二年，后来他为我们挂在十字架上，三天以后，他从死里复活，最后他升天，到父神那里去，并且应许他还要再来。这是千真万确的事，是我们正确的信仰。我们怎么知道呢？因为约 5:39 主说：“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弟兄姊妹，今天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那敌基督者的灵已经在世上了。他们不承认耶稣，也反对圣经。所以谬妄的灵总是借着假先知和敌基督者的口，最恶毒地攻击耶稣和圣经，不是强解、曲解圣经，就是否认、否定耶稣。但圣经经过暴力、理性、科学的考验仍然活着。

在本世纪初，有一个不信耶稣的人说：“我要在一百年以后，把圣经送到太平间去。”结果没有用一百年，说这句话的人，早已经被送到太平间去了，而圣经呢，却一直健康地活到今天。据说在欧洲有一个无神论者，曾经扬言，说圣经将成为过时的书了，不久人们都会忘记他。确实是不久，是在他死后不久，他住的房子被日内瓦的圣经公会买去了，在那里印圣经，大量发售。而他的著作呢？却无人问津，当然也卖出了九十几本，一共只卖了两块钱。

弟兄姊妹，为了防备受假先知的错谬所诱惑，警惕被敌基督者的灵所欺骗，我们都应当认真地读圣经，我们都应该接受彼后 3:18 的劝勉，“要在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叫我们可以辨认出真理的灵和谬妄的灵来。主啊！求你怜悯我们吧！

二、在神爱中的享受（4:7-8）

新约圣经里一个最大的启示，就是给我们看见神就是爱。

神就是爱是什么意思呢？意思就是神的自己、神的性质、神生命的本质就是爱。神是爱，是说爱就是神的本性，神就是爱的泉源。神是完全的爱，也是爱的完全。这一个启示是人类最需要的，更是基督徒最大的快乐与荣耀。

罗 5:5 保罗说：“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我们能欢欢喜喜地盼望神的荣耀，就是因为神是爱，因为享受神是爱，并且是因为在神爱中的享受；使我们有份于神的生命，有份于神的性情，有份于神的爱。

为什么说我们人最需要这个启示呢？因为人不认识神。人对神有许多推想，有许多偏见，有许多迷信；人们会在那里想：到底神是怎么一回事？到底神存的什么心？到底神对我们人有什么意思？到底神自己是怎么样的？所以，你随便问一个人：“你对于神是怎样想的？”每一个人都有他的观念，都会说，我想神是这样的，我想神是那樣的，或者否认神的存在。

世界上的宗教、人手所造的偶像都是人想出来的。譬如：人想神比人的能力大，就造个三头六臂，千手千眼的偶像；人想神是凶悍无比，就造个令人望而生畏的偶像。人这样想，人那样想，人都是在那里揣摩、推测神是怎么样的。就连有的基督徒也会对于神有许多的推想。太 25:24 主说的那个又恶又懒的仆人，竟然会在主回来的时候对主说：“主啊，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他嘴说害怕神，心却远离神，虽说是神的仆人，却对神有极大的误会。为着更正世人对于神各种各样的猜想、迷信，神就在福音的光中显现给人看见，神就是爱；给人看见神是可以亲近的；神不是不可捉摸的。

弟兄姊妹，基督徒最大的认识就是认识神是爱。今天为什么有些基督徒是那么困苦、可怜、贫穷、赤身的，就是因为瞎眼。虽然是有神的信仰，过的却是无神的生活；虽然是蒙爱的人，却看不见神就是爱。所以没能在神的爱里享受神的丰富。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爱的本质与表现（4:7-11）

7 节：“亲爱的弟兄啊，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爱是从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并且认识神。”

这一节告诉我们，我们彼此相爱是我们认识神的表现。我们为什么要彼此相爱呢？因为爱是从神来的。有爱的人都是从神生的，神自己就是爱。神生我们的时候，就把爱也生在我们里面。在我们不认识神的时候，我们需要爱，但我们里面没有爱，从我们重生的时候起，有了这个从神来的爱；神给我有爱，神也给你有爱，神也给他有爱，每一个从神生的人都得着了生命，同时神也都把爱生在他里面，所以神的儿女们才能够因认识神而有彼此相爱。

每一个弟兄姊妹，主在他里面都赐给他一个生命，都有爱生在他里面，然后说：“我们应当彼此相

爱。”今天我们只能低下头来说：神的儿女能相爱。这一个生命是新的，是有能力的，因为神先给我们爱，然后说要彼此相爱。因为我们乃是从神生的缘故，所以我们基督徒从起头就要学习爱弟兄，总得抓住机会，让爱从我们身上出去。

8 节：“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

“神就是爱”，凡是因信耶稣得着永生的人都该有爱在他里面，因为爱是第一彰显在基督徒里面的。你是从神生的吗？那就有爱在你里面，每一个有爱的人，就自然而然地能彼此相爱。如果今天在这里有一个人，自称是从神生的，却不能与神的儿女们彼此相爱，那倒是奇怪的事了。因为神就是爱，没有爱的人，就是未曾认识神的人，这也是一个鉴别。

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

9 节：“神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 he 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

世间，本是堕落的人类所在的地方，而爱是神的本质，所以提前 1:15 说：“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值得完全接受的。在神的爱里，神的独生子不仅用他的血救我们脱离罪（弗 1:7），更用他的生命救我们脱离死。他不仅是神的羔羊，除去我们的罪，也是神的儿子，赐给我们永久的生命，并且按约 6:57 所说，我们还要因主活着。神爱的本质就在这里向我们显明了。

10 节：“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

这一节所说的“挽回祭”就是约壹 2:2 的挽回祭。全新约就用过这两次。圣灵感动约翰所注重的是神差主耶稣到世间来，为我们的罪，将自己当作祭物献给神；不仅为着救赎我们，更是为着满足神的要求，平息我们与神之间的关系，显明神对我们的爱。

弟兄姊妹，这卓越高尚的事实，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神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乃是爱的实际，在这个事实里，就是爱的表现。

11 节：“亲爱的弟兄啊，神既是这样爱我们，我们也当彼此相爱。”

我们彼此相爱是以神的爱为基础的，也就是说用神的爱彼此相爱，如同神爱我们一样。约壹 3:23 说：“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全本圣经里虽然满了神的旨意，（有许多是神对人的期望，）但以命令的形式说出来，要我们绝对遵从的并不多。请你注意：神在这里清楚地命令我们两件事：第一是信，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第二是爱，所有蒙爱的人彼此相爱；信——得着生命，爱——彰显生命。信与爱都是在恩典里。

当我们仔细读圣经，我们会发现在四本福音书里，有一半以上是主耶稣直接说的话。（在马太福音的 28 章 1071 节里有 644 节；在马可福音的 16 章 678 节里有 255 节；在路加福音的 24 章 1151 节里有 586 节；在约翰福音的 21 章 878 节里有 419 节。）这也就是说在那四本福音书总共 3778 节里有 1904 节是主耶稣直接说的话。在那么多主耶稣直接说的话当中，只有约 13:34 主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这是约翰接受主为他洗过脚之后亲耳听见的。

主赐的这一条新命令：彼此相爱。并且要以主对我们的爱为标准来彼此相爱，遵从这命令的结果，就是见证。众人因此就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了。为了强调这条新的命令，接下去主耶稣又说了四次“我的命令”。

一是说到遵守主的命令与爱主的关系。约 14:15 主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二是说到遵守主的命令与主显现的关系。约 14:21 主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

三是说到遵守主的命令与住在主的爱里的关系。约 15:10 主说：“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

四是说到遵守主的命令与主爱我们的关系。约 15:12 主说：“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

主为什么用“命令”这个词呢？我们知道“命令”是军事术语，既是“命令”，就必须绝对服从，不能讲理由，不许推客观，不让摆条件，不可拖时间，不准有修改。

请弟兄姊妹注意，主是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主没有说我“宣布”或“下达”一条新命令。你看见吗？既然是赐，就是恩典；主是将彼此相爱这条命令作为恩典赐给我们。主并不是要你去作无可奈何的事，乃是要你去蒙恩，这是在基本概念上首先要澄清的。

2、爱的联合与根据（4:12-16）

12 节：“从来没有人见过神。我们若彼此相爱，神就住在我们里面，爱他的心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了。”

这一节给我们看见彼此相爱与神的爱是什么关系。彼此相爱是神住在我们里面的表现，我们若彼此相爱，神就住在我们里面，他的爱也在我们里面得到成全了。我们乃是接受神的爱作我们的爱，用这爱来爱神并彼此相爱。从来没有人见过神，有时候我们要爱神，要彰显神的爱，好像没有实习的机会，也没有实习的地方，心里在作难。你不必作难，今天神把许多弟兄姊妹摆在我们面前，他们就是我们实习爱神的对象，他们就是我们实习爱神的地方。

弟兄姊妹，不要空口在那里说爱神，要学习爱弟兄，爱神与彼此相爱是分不开的，神的爱是在爱弟兄上来彰显的。

13 节：“神将他的灵赐给我们，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我们里面。”

神将他的灵赐给我们，圣灵就将客观的知在我们里面深进，以成为我们主观的经历的知。从此每一个信徒都能够有把握地清楚知道他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这是爱的联合。约 15:4 我们的主用葡萄树与枝子来说明这爱的联合的特点：“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们曾经说过，约翰福音十五章里的“常”字，原文都是“住”字。

14 节：“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是指道成肉身的耶稣说的。使徒约翰强调他自己曾经看见过耶稣，并为他作见证。弟兄姊妹，我们今天经历的基督，乃是信心的基督，但信心的基督有一个很重要的根据，或者说是根基。这个根基乃是历史上的耶稣。我们千万不要把历史上的耶稣与信心的基督分开来，因为这是爱的根据。

15 节：“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

这里的“认”，原文是承认的“认”。彼此相爱是神住在信徒里面的条件之一，现在提到另一个条件，就是承认耶稣为神的儿子，这也就是 4:2 所说的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是对耶稣基督身份的肯定，承认耶稣是基督、是神。我们有了这个承认，神就住在我们里面，我们也住在神里面，这是基督徒正确之信仰。

16 节：“神爱我们的心，我们也知道、也信。神就是爱，住在爱里面的，就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

“神爱我们的心”，也可以说“神在我们身上的爱”，这爱是在神差子作我们的救主的爱上，我们也知道、也信。“神就是爱”，这是第二次在这一章里面说神就是爱。

弟兄姊妹，神就是爱，神盼望我们能流露出爱弟兄的爱，并且住在爱里面，爱就是神自己。你住在爱里面就是住在神里面，结果就是以马内利。神也住在我们里面，神住在我们里面，就是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并在外面作我们的生活。就是过着习惯地用神的爱来爱弟兄姊妹的生活，使神能够在我们身上得着彰显。

我母亲在信主以前很喜欢打麻将。她有一个牌友，年轻的时候就死了丈夫，只有一个女儿，她含辛茹苦地把女儿抚养成人；并且结了婚。迷信的人常说祸不单行，她的女儿后来又得了精神分裂症。她花尽了一切所有的给女儿治病，也没有治好；她每天真是以泪洗面，那种痛苦是可想而知的。后来，我母亲蒙恩得救了，就把她带到主耶稣面前；感谢神，她也蒙恩得救了。两个人就离开麻将牌，一同奔天路。虽然她的处境还是那个处境，在某些方面也许比以前更困难；但她的生命却有了奇妙的大改变，痛苦变成了喜乐。后来，她的女儿去世了，女婿不能容她。我母亲知道了她的情况，就把她接到自己的家中，养活她。这样过了几年，她得了胃癌，我母亲就陪她去医院看病，为她安排好生活，在床前精心地服侍，特别护理，直到她在主里安睡，为她料理好后事。事情到此，本来可以划上个句号了。不料，她的女婿跳出来，到法院把我母亲给告了，说世界上没有那么多好心的人肯养活一个孤老太太，说我母亲是为了贪图他岳母的细软首饰和贵重的财物才那么干的，要我母亲把吞吃的好处吐出来给他。

法院的工作人员，很认真地下来向街坊邻居们调查了解，大家一听，可气坏了，都为我母亲打抱不平，向法院摆事实、讲道理，结果法院驳回了他的诉状。他看硬的不行，又来软的，就亲自上门，向我母亲赔礼道歉说：“我也是穷得没办法，才出此下策，你老人家是大人不见小人怪，宰相肚里能撑船嘛。看在我岳母的份上帮帮我，给我点钱，让我度度难关吧。”我母亲本来没什么钱，但看他说得可怜，就凑了点钱，打发他走了。事情过后，有一天我问我的母亲，我说：“你为着主的缘故，把我大姨接到家里来，让她安度晚年，直到离开世界；照理，她的女婿应该感激才对呀，怎么能如此无理地待您，您又怎么会那么宽厚地对待他呢？”我母亲只是淡淡地一笑，很轻松地说出了四个字：“神就是爱。”

弟兄姊妹，你看见吗？对于神在我们身上的爱，我们光知道、光有信是不行的，还得是住在爱里面的人，就是住在神里面的人，过着以神作我们里面的内容和外面的表现的生活，使神能在我们身上得着彰显。这样，神也住在我们里面。我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了。

3、爱的目标与完全（4:17-18）

17 节：“这样，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我们就可以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因为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

“这样”就是 16 节的在我们住在那是神的爱里面这事上。“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就是神的爱在我们里面得了成全。“审判的日子”是指基督再来的时候，林后 5:10 说：“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这就是说当神的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也就是神的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显明。我们就可以在主再来的时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面对审判，坦然无惧，这就是爱的结果。

“因为他如何”的“他”是指耶稣基督，他曾在这世上活出神，就是爱的生活；现在他是我们的生命，使我们能在这世上活出同样爱的生活，与他所是的一样。爱得以完全，就使信徒像主耶稣，这就是我们常说的模成神儿子的形像，这是神给信徒的爱的目标，是以爱得以完全而成全的。

18 节：“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因为惧怕里含着刑罚。惧怕的人在爱里未得完全。”

弟兄姊妹，“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我不知道你们看见这句话的宝贝吗？全部圣经只有约翰壹书第四章告诉我们，怎样才能站在审判台前不害怕。约翰把秘诀告诉我们，他说：你们要住在爱里面，住在爱里面的，就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这样，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我们就可以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

你记得主在山上的教训里论到爱的时候，太 5:48 主说：“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这就告诉我们，我们的彼此相爱的爱，是以神的爱为标准的。不能比这个标准低。所以我们对弟兄姊妹除了爱之外，没有别的，只有一个意思就是爱他。这一种的行为在你身上就是一种操练，到了有一天，你整个人住在爱里面，爱住在你里面，你活在地上的时候，也就把所有的惧怕赶出去。圣灵的这一个果子——爱，在你身上能保留、能继续，一直到审判的日子，我们可以在审判台前坦然无惧。弟兄姊妹，你看见吗？爱里没有惧怕，完全的爱把惧怕除去；没有怕死的心，也没有怕神的心，这是一个顶奇妙的地方。

“惧怕里含着刑罚”。这惧怕不是指惧怕得罪神，乃是指惧怕我们已经得罪神，并要受神审判，所以说惧怕里含着刑罚。而惧怕的人就是没有活在神的爱里，没有使神的爱在他里面得以完全显明。

路 12:45-47 是主说到主再来的一个比喻。那个心里说“我的主人必来得迟”的仆人，动手打主人的仆人和使女，就是一个没有活在神的爱里的人。结果呢，那个仆人的主人要来重重地处治他，这就是刑罚。一个人如果知道主人的意思，却不预备，又不顺着主人的意思行，必多受责打，因为那是明知故犯，就必有自己已经得罪神，并要受审判的惧怕。

弟兄姊妹，我们已经看见爱弟兄就是爱神，爱弟兄叫我爱神的心能够完全。你清楚吗？爱神就要在地上爱弟兄，只有会爱弟兄的人，才可以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因为根本没有惧怕，这是一件稀奇的事。所以总要让神的爱在我们身上有出路。

三、爱神当流露神爱（4:19-21）

爱不能潜伏地滞留在我们里面，爱必须流露在我们的行为上；要不然的话，爱会逐步地减少以至于消失。爱神是要有具体的行为的，今天神不是听我们能喊出多少爱神的口号，乃是看我们能行出多少爱神的行为。你如果说你爱神，你就应当让神的爱从你的身上流露出来。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爱的来源与流露（4:19）

19 节：“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

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信徒里面的爱是来源于神的，是神先爱我们，借着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他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并且在我们里面产生出爱来，使我们能用这爱来爱神并爱众弟兄姊妹，让神的爱流露在我们的行为上。

2、爱的回应与特点（4:20）

20 节：“人若说，‘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

约翰就是给我们看见爱弟兄就是爱神，爱弟兄就是对神的爱的回应；不能爱看得见的弟兄，就不能爱看不见的神。这是爱的特点。如果有人嘴上说我爱神，行为上却恨自己的弟兄，就证明他不是住在爱里，违背了彼此相爱的命令。却恨他的弟兄，就证明他不是住在光中。约壹 2:9 给我们看见：“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这种言行不一，就是说谎。箴 10:18 说：“隐藏怨恨的，有说谎的嘴；口出谗谤的，是愚妄的人。”

3、爱的命令与标志（4:21）

21 节：“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

神给我们的生命就是爱的生命。我们不要光注重神的生命不犯罪的这一面，而忘记了神的生命是爱的另一面。你如果要爱神，你就应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感谢神，神的生命是不犯罪的这一面，我们已往已经注重了。今天就请弟兄姊妹也同样地去注重神的生命是爱的另一面。

我们得着了重生，就是神先爱我们，叫我们里面有了爱，叫我们里面有了爱弟兄的心。彼此相爱不但是爱的命令。也是蒙爱的人爱的标志。所有爱神的人都应当流露出神的爱来。所以从今以后，我们要学习不得罪爱，我们总要遵守神的命令，学习不作得罪爱的事，叫神因我们得荣耀，我们也就是主的门徒了。

但愿我们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末了，让

我们用彼前 4:7-8 的话来共同勉励：“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警醒祷告。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

第五章 信主有永生的把握 神是生命

我们信主有永生是绝对有把握的。有永生，并不在乎我们是何等人，也不在乎我们作了什么事；乃是在乎神自己。因为弗 2:8-9 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我们如果怀疑圣经上的话，就是对那不能说谎之神的信实怀疑了。

当圣灵带动约翰写第四章的时候，就提醒我们，除了真理的灵以外，还有谬妄的灵，也就是敌基督者的灵，已经在世上了；趋使着许多假先知进到世界里，来更改基督的福音，引诱人离弃真道，使人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陷在撒但的网罗里。

今天，有的基督徒已经中了仇敌的圈套。如果你问他：“你晓得不晓得自己是个罪人？”他说：“晓得。”问他：“你承认不承认耶稣是神所差来作我们的救主的？”他说：“承认。”问他：“你相信不相信耶稣是你的主？”他说：“相信。”再问他：“你知道不知道你有了永生？”他说：“那谁敢说呢！”

他们觉得自己很软弱，还有罪，以致他们以为，如果肯定说自己有了永生，便是傲慢，或者是放肆；甚至于他们想经过自己的努力、热心修行，到了有一天，或者才可以说自己有永生。你看见吗？这就是假先知所制造的混乱、困惑中的一种。

弟兄姊妹，如果救恩只不过是由耶稣基督创始，却需要由信他的人自己“成终”，那基本上还是人本主义的宗教，是人思想的产物，是以人的自救为中心的谬妄，不是神的启示。是在刑罚和惧怕之下行善、苦修的原则，与圣经的真理完全是背道而驰。

所以，在第五章里，圣灵借着约翰，把信主有永生的把握指给我们看。在约壹 5:13 约翰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在这一章里，从三个方面给我们看见信主有永生的把握：一、借着在子里永远的生命；二、借着神垂听我们的祷告；三、借着主所赐的三个确知。我们现在就按着这三个题目的次序来一一思想。

一、借着在子里永远的生命（5:1-13）

信主有永生的头一个把握就是借着在子里永远的生命。因为这永远的生命是在神的儿子里面，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这是神所赐的恩典，这是人经历的重生；所以每一个基督徒都有两个生日：一个是从母腹生下来的生日，还有一个生日就是我们蒙恩得救的那一天，从神生的生日。

如果一个人不生两次，就要死两次。第一次是来 9:27 “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这是人肉身的死。第二次是启 20:15 死了的人在白色的大宝座前受审判的时候，“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启 20:14 告诉我们：“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感谢主，我们不需要死

两次，因为我们是相信主耶稣的人；我们生了两次，我们的名字已经记在生命册上了，第二次的死不是我们的份。

当我们蒙恩得救的那一瞬间，我们的灵活过来了，我们获得了重生。并且这个新生命就开始在我们里面作变化的工作，结果就是林后 3:18 所说的“变成主的形状”，也就是我们常提到的“模成神儿子的形像”。哈利路亚！救恩是出于神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感谢主，我们信主有永生的把握是十分可靠的，因为我们原是神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信心的生命胜过世界（5:1-5）

1 节：“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而生，凡爱生他之神的，也必爱从神生的。”

这一节的话是非常宝贝的。信耶稣是基督，乃是从神而生之人的标记。这样的人必定是爱生他之神的，你如果爱生你的神，你就必爱从神生的，这是极其自然的事。你不能说我爱神，而我和从神生的这些弟兄姊妹没有感觉，这是不可能的事。

2 节：“我们若爱神，又遵守他的诫命，从此就知道我们爱神的儿女。”

这里的“遵守”与提后 4:7 保罗说的“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的“守住”在原文是一个词。这不是偶一为之的遵守，乃是习惯而且持续实行的守住。这里的“知道”在原文含有主观之知的意思，是由经验而知道。

在这里给我们看见：爱神，又遵守他的诫命，乃是我们爱神的儿女的先决条件。这是根据我们是神生的。

3 节：“我们遵守神的诫命，这就是爱他了，并且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

本节给我们看见：我们遵守神的诫命，是我们爱神的证据。这使我们想起约 14:21-27 主在赐给门徒一条新命令，叫他们彼此相爱以后，对门徒所说的那一段话。“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这句话是约翰亲耳听见过，并且又亲身经历了的。

这告诉我们，我们若是爱主，我们必定遵守他的命令。可是有多少时候，我们好像怕主的命令。并且错误地认为，主的命令总是和我们的思想相反的，好像要塞住耳朵不听才可以，因为我们都有不能丢下的世界。

弟兄姊妹，我们必须清楚：信主，可以拯救我们脱离罪恶；爱主，才能叫我们胜过世界。我们的难处就在于，我们会信主，但是我们不会爱主。因为我们总是想着自己，即使要爱主，也总是要靠着自己的力量去爱主，要用自己的办法去爱主。由于受今世风俗的影响，人情势力的感染，连对神的恩典——白白赐给的永生，也想该自己作点什么善事才能得到。

可 10:17 “耶稣出来行路的时候，有一个人跑来，跪在他面前，问他说：‘善良的夫子，我当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太 19:20 说这个人少年，路 18:18 说他是个官。这个年轻而富有的官，能当着众人的面，跪在主面前说话，他的态度是尊敬的，内心是真诚的，但他的问题却是错误的。他仍是人本主义的宗教思想。

他为搞好人际关系，确实付出了代价。出 34:1 告诉我们，十条诫是神写在两块石板上的：前面的

四条诫，是关于人与神的关系；后面的六条诫，是关于人与人的关系。请你注意，可 10:18-19 告诉我们，当时我们的主给那个人衡量他生活的标准，与前面的四条诫命无关，而是后面的六条诫命，是属于人际关系的。

可 10:20 那个人立刻对耶稣说：“夫子，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他说的是实话，所以主看着他，就爱他，主愿意他是个完全人，立即告诉他说：“你还缺少一件，”并指给他一条进入神国的路：叫他“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把财宝积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

“他听见这话，脸上就变了色”，他掂量一下主的话，觉得份量太重，要付的代价太大，靠自己是不可能作到的，也就不再问主说，我当作什么事了，就“忧心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他把神的国和自己的产业来比，还是觉得自己的产业更实惠。算了吧！咱就不进神的国了。

他走后，主对门徒三次提到“进神的国”，实际是告诉门徒，那个人的难处在哪里，他拒绝做的是什麼。一个人若不答应主的呼召，就是拒绝神的国。在这里，门徒希奇主的话，又产生另一个问题，他们对主说：“这样，谁能得救呢？”

可 10:27 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是不能，在神却不然，因为神凡事都能。”这意思是说，神的命令、主的话语是出于神的，必须是出于神的才能遵守，在人这是不可能的事。主耶稣在这里，不是说神能作不可能作的事，而是说人借着神就可以作一切不可能的事。我们蒙恩重生，成为神的儿女，就不能再走世人的老路，要信而顺服，撇下所有的跟从主，借着神，一切不可能的事都可以作成了。

那个少年的官是从人来的。他按人的理想，衡量自己的生命，只会按人的标准来生活，所以就忧心愁愁地走了。凡是想靠自己的力量来遵守神的诫命的，也都是这样。

为什么圣经说“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呢？因为我们是从神生的。人一旦与神连结，一切人所不可能的事，都要成为可能了。这里的“难守”与林后 10:10 的“沉重”在原文是一个词。那个少年的官，因为活在自己里面，觉得主的话份量太重，不能遵守。我们这些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生的，我们是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我们里面，所以神的诫命就不是沉重的，也不是难守的了。

4 节：“因为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

这里为什么说“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呢？因为我们从神那里所领受他赐给的永生，乃是来自天上的生命，从未属于这世界。这生命和世界毫无相通的地方，却和天完全相符。虽然我们在每天的生活里，不得不得和世界有那么多的接触，但是我们从神所得的那属天的生命，永远不会让我们在这世界定居，并且深深感觉这世界不是我们的家。

胜过这世界的关键，就是我们和神儿子耶稣基督的联合，并得胜的信心。约 16:33 主对门徒说：“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惟有主耶稣能这样宣告。因为主这样说了，所以我们也敢这样说：因为我蒙了重生，得在基督耶稣里，所以我能像主曾在这地上生活一样生活在这世界上；同样，我也可以像主一样不属这世界，乃是一个放在灯台上的灯，照亮一家的人。

正如约壹 4:17 说：“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这信心的生命胜过了世界。但我们如果忘记神的爱，忘记自己是从神生的，我们就胜不过世界了。

基督徒之所以是从神生的，是因为主已经为我们死了，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除了十字架以外，没有爱。主为什么要我们时常聚会擘饼纪念他呢？主是不要我们离他太远了。好像我们要忘记

了，所以他又把我们拖回来。我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不是纪念主的死，乃是宣告并陈列主的死。我们是藉表明主的死，来纪念主自己。

主已经替我死了，这已经把神的心告诉了我了；我看见主的血，就知道神是何等爱我了。我们如果记得我们是罪人的时候是何等苦，主救我们的恩是何等大，就怎么能不爱主呢？

以色列人在旷野，纪念到埃及的黄瓜、西瓜、韭菜、葱蒜；他们竟忘记了法老王的虐待，竟忘记了在埃及作奴仆的苦处，竟忘记了神将他们从那样的苦难中救赎出来；因此，他们的心好像舍不得埃及。

我们如果忘了十字架，也就要忘了神的爱；忘了神的爱，也就不免要想到世界了。弟兄姊妹，我们要站住在十字架下。就是你以后的灵性比今天再强一百倍，也请你记得，你的罪是如何得了赦免。

5 节：“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吗？”

5 节向我们提出一个问题：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从亚当为那恶者开了门，让他进到神的创造里那一天起，这世界就卧在那恶者的手下了。只有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得在基督耶稣里的人，能胜过世界。因为林后 5:17 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在我们里面的基督能代替我们应付外界各种的需求，藉这个奇妙生命的涌出，使我们胜过世界。

2、救恩的见证胜过罪恶（5:6-10）

6 节：“这借着水和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不是单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

这一节提到水和血。拿撒勒人耶稣被证实为神的儿子，乃是凭着他受浸的时候所经过的水和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神第一次宣布耶稣是神的儿子，是在路 1:30-35 神藉天使向马利亚宣告，她要由圣灵怀孕生子，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第二次宣布是在太 3:17 耶稣受洗之后，天忽然为他开了，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第三次宣布是在太 17:5 变化山上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第四次是在来 1:5 所说：“所有的天使，神从来对哪一个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又指着哪一个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我们知道这是指耶稣从死里复活说的，就是罗 1:4：“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

正式宣布只有这四次；第一次和第二次相连，第三次和第四次相连，主来到世上就是作神的儿子，这“神的儿子”是指着主耶稣作人说的——是以马内利；（指神格：乃是用“神的独生子”）每一次说主耶稣是神的儿子的时候，是已经把主耶稣的神而人的人格包括在内了。

太 3:15 主告诉我们，他来受洗，不是认罪，乃是尽义。义，就是说这件事是对的。罪人在神面前承认自己的罪而去受洗是对的，是义；自己是罪人而心里说我是亚伯拉罕的子孙，这是不义。主为什么说要尽诸般的义呢？因为约 1:29 说：“看哪，神的羔羊，背负世人罪孽的！”主是站在罪人的地位上来受洗，所以是尽义；借着耶稣受洗的时候所经过的水，发出最强的光。凡不凭神的光审判自己的人，乃是不义的人，我们越以为自己清洁，我们就越不义，我们越找理由辩解，我们就越有罪。因此，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

西 1:19-20 论到主耶稣，说：“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他里面居住。既然借着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借着 he 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这“血”就是路 22:20 主说：“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约，是为你们流出来的。”所以这里说，不是单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

7 节：“并且有圣灵作见证，因为圣灵就是真理。”

这一节是根据约 15:26 主说的话：“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主在这里给我们看见他复活升天，因为约 16:7 主说：“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果然，当主复活升天以后，到了使徒行传第二章五旬节，圣灵降下来为主作见证。所以按圣善的灵说，耶稣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

8 节：“作见证的原来有三：就是圣灵、水，与血，这三样也都归于一。”

本节所说的“圣灵、水与血”的作见证，分别开始于耶稣复活升天后的五旬节、耶稣受施洗约翰的洗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这三样见证是一致的，也都归于一。就是归于在见证中的那个目的，那件神圣的事实——耶稣是神的儿子。

9 节：“我们既领受人的见证，神的见证更该领受了，因神的见证是为他儿子作的。”

这里的“更该领受”与约壹 4:4 的“更大”，在原文是一个词。那借着水、血与圣灵，说出耶稣是神的儿子的见证，乃是神的见证，这见证比人的见证更大。在旧约申 19:15 就有“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才可定案”的原则，那就是人的见证；到了新约太 18:16 主教导门徒怎样挽回弟兄的时候，也提到同样的原则：“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到了林后 13:1 保罗也使用了这个原则：“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要定准。”这都说的是人的见证。

我们既会领受人的见证来判断是非，何况神的见证比人的见证更大，神为他儿子所作的见证是借着水、血与圣灵而来的呢！神的见证是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这是救恩的见证。

10 节：“信神儿子的，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不信神的，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因不信神为他儿子作的见证。”

10 节再一次强调神为他儿子作的见证。这救恩的见证胜过了罪恶。正像罗 6:22 告诉我们的：“但现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神的奴仆，就有成圣的果子，那结局就是永生。”但这信神儿子的信必须是各人的，不会遗传，也不能代替；各人必须对这个救恩的见证有反应。

人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就领受了神的见证，就会有这见证在他心里；不信神的见证，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这不单只是知识的怀疑，更是个人弃绝神的救恩，势必死在罪中。

3、神赐的永生胜过死亡（5:11-13）

11 节：“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他儿子里面。”

这一节指明永生是神赐给我们的。神的儿子乃是神赐给我们永生的凭借，这永生就是神对我们的目标。罗 6:23 说：“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感谢神，我接受了他的儿子进入我里面，我就有永生，神赐的永生胜过死亡。

12 节：“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

12 节强调生命是在神的儿子里面。约 1:4 说：“生命在他里头。”并且神的儿子就是生命。约 14:6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你看见吗？神的儿子与生命乃是一，因此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这生命与世上短暂的生命大不相同，是永远的生命；世上所有的生命最后都会结束于死亡，但神所赐的永生胜过死亡。救恩的实际就是得了神儿子的生命。

13 节：“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

这里的“信”，与约 1:12 “信他名的人”的“信”和约 3:15 “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的“信”在原文是一个词，都是动词。“信奉”的“奉”在原文是个介系词，意思是“进入”。随着约 1:12 和 3:15 的“信”字，也都有这个介系词，所以该是“信入”，是信入神儿子之名的人。圣经上所写的话，乃是那些信入神儿子之名的人，有永远生命的确据。

约 5:39 主耶稣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我们凭信而接受永远的生命乃是事实，圣经上的话就是这事实的确据。借着经上的话，我们有了确据，知道只要我们信入神儿子的名，就有永远的生命，不需要我们靠自己再作什么。

有些信徒向神有热心，但不是按着真知识，因为不知道神的义乃是本乎信的义，想要建立自己的义，正像罗 10:3 所说：“就不服神的义了。”他们悄悄地在“因信称义”之外，加上些人的行为。他们觉得自己很软弱、有罪，他们不确实知道自己是已经得救了，也不敢断言自己有永生，于是就想用人的办法来成就神的义。他们以为神是恨恶罪恶的，信徒必须认清自己的罪才能有把握得救；如果一个信徒犯了罪，还没有来得及认罪，就遇到天灾人祸死了，那肯定是不得救的。

但约翰被圣灵感动告诉我们，我们是应该有把握确信的。我们说了再说，有永生并不在乎我们是何等人，也不在乎我们作了什么事，乃是在乎神的应许。约 5:24 主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经上的话是够清楚的，我们若怀疑这话，就是对那不能说谎之神的信实怀疑了。

弟兄姊妹，有些信徒在基督里还仅仅是个婴孩，每一种新奇的道理都会使他们受影响。所以弗 4:13-14 说：“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

还有些人说，如果神的恩典那么大，一信就得着，人岂不就可以仍在罪中活着，可以在恩典之下犯罪吗？这是不明白圣经，也不晓得神的大能的人说的话。

罗马书第六章早就回答了这个问题，在罗 6:2,15 就有两次说到“断乎不可”。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里乃是永生。真正有神生命的人，真正是从神生的人，是不可能仍在罪中活着，放胆犯罪的。

感谢神，我们信主有永生是有确实的把握的，约翰壹书就是为“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拨开迷雾，要叫他们清清楚楚地知道自己有永生，约 11:25-26 主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

二、借着神垂听我们的祷告（5:14-17）

这是信主有永生的第二个把握。我们因着相信神的儿子便得着了永远的生命，成为神的儿女。根据这个事实，我们就能借着接触神，在永远生命的交通里祷告，并且应该确实知道神听我们的祈求，犹如儿女到父亲面前一样。在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神垂听我们照他旨意求的祷告（5:14-15）

14 节：“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他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他所存坦然无惧的心。”

“照他的旨意”就是尊重神的主权，甘心乐意接受神的决定；“照他的旨意求”的这个“求”与太 6:8 的“祈求”，以及太 7:7-11 的“祈求”和“求”在原文是一个词。祈求就是承认自己的不够而来祈求神，为着彰显神的荣耀。我们的主在山上的教训里，有两次提到祈求：太 6:5-15 的话是指祷告的赏赐，太 7:7-11 的话是指祷告的答应。

马太福音第六章主说的施舍、祷告和禁食，这三件都是义（太 6:1 的“善事”，原文是“义”），施舍是与人有关的，祷告是与神有关的，禁食是与自己有关的。不论对人、对神、对自己，天父都正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所以祷告不仅今生能得着答应，并且能在审判台前被纪念，成为义的一种而得着赏赐。

弟兄姊妹，祷告乃是我们和神有深密的交通，应该是我们最隐密的生活。所以，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故意叫人看见。凡故意在那里显露自己的祷告，而缺少进入内屋，单独向神祷告的人，将来在审判台前没有赏赐可得。主说，祷告乃是一种义。基督徒要养成一个习惯，就是有秘密地行义的心，义要在暗中进行；盼望弟兄姊妹不缺少这一种的义。祷告少的人，不只今天在地上没有答应，并且将来没有赏赐。

我们祷告的答应，乃在我们的心愿和态度，而不在话语。主说：“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用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那为什么还要祷告呢？因为我要说出我的心愿，我要表示我的态度，我要依靠神，我要信神，所以我要祷告。

我们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呢？太 6:9-13 主给我们一个样子，主说：“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原文没有那个“说”字，乃是要像这个样子。很多人都会背的“主祷文”，并不是叫我们学着说的，乃是一个样子。“我们在天上的父。”这是从神生的人对神最亲的称呼，凡不信耶稣是神儿子的，是没有得着神生命的人，不能是神的儿女；只有得着永生的人，才能称神为父，这是祷告的起点。神的儿女有祷告的生命、地位和权利。

弟兄姊妹，“主祷文”的重要是过于我们所能思想的。这个样子，引领我们“照他的旨意求”。神的旨意不光是我们所说的许多零零碎碎的旨意而已；神有一个非常大的旨意，所有零零碎碎的旨意都已经包括在这个大的旨意里面，大的旨意成功了，其它许多的旨意也就成功了。

什么是神的大的旨意呢？就是“主祷文”开头关乎神的那三件事：人都尊神的名为圣，神的国降临，神的旨意通行。我们该知道，“在地上如同在天上”这句话是上面三句话所公用的。

什么叫祷告？祷告最高的意思是表明人的心愿，就是“主祷文”里的那三个“愿”。我用我的口来

说神心中的旨意，他就听我的祷告。从我们愚昧的思想来看，好像根本用不着祷告，我们所需用的神早就知道了，叫他的旨意成全的是他的能力，那我为什么还要祷告呢？面对这祷告的奥秘，我只能说，我不知道那理由，只知道那事实：就是神有他的旨意，他要作一件事，但他不作，要等地上有人也有这样的负担而祷告的时候，他就作；这乃是神在圣经里所启示给我们的基本信仰。

五旬节圣灵要降临，但要等 120 人同心合意地恒切祷告。祷告的存在是告诉我们：神有旨意，但要我们祷告了，神才行他的旨意。弟兄姊妹，照神的旨意求什么是有具体内容的，这三个“愿”的祷告是为神的名、神的国和神的旨意；这是神自己所要成全的事情，是关乎神的，但主也没有忘了我们。因为祷告的人一受攻击，祷告就马上停止。祷告固然重要，祷告的人也重要，所以主接下去要祷告的人替自己求三件事：第一、求神供给我们日常需用，第二、求神免债，使我们良心无亏，第三、求神拯救我们脱离那恶者。主要我们照这个样子来祷告。所有我们祷告的根据都该是这样。我们说了再说，“主祷文”是榜样，不是仪文。

弟兄姊妹，你看见吗？这就是“照神的旨意求”。为神求三件事是基本的，为自己也求三件事是为保护的目的，好在地上能多作祷告的工作，末了的三件事是祷告人的赞美：“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们！”

最后，主又提到饶恕的问题，这非常重要。一个不饶恕人的心留在我们里面，很容易给撒但留地位，若不除去，就破坏祷告。祷告要得答应，良心必须无亏，一有亏，信心就失去了，祷告便不能得答应，所以必须认真地对付。

“他就听我们。”这是指祷告的答应。太 7:9-11 主在山上教训的末了，给我们一个厉害的应许：“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吗？”今天世界的儿女好像比光明的儿女更聪明，他们没有求石头、求蛇的。但我们不一样，多少时候，我们以为是饼的，事实上是石头；我们以为是鱼的，事实上是蛇。主说祈求就给，寻找就寻见，叩门就开门，所有的祷告神都垂听，答应的条件最宽大，“他就听我们”，父的答应总归是有的，但不一定照你所求的。我们祷告得不着所求的，是神在答应的时候把它给更改了。神答应祷告是凭他的知识，不是凭我们的知识，父是把好东西给你，不是把你所要的东西给你。

弟兄姊妹，你记得主在山上的教训里，还提到祷告与信心的生活，就是太 6:24-34 的话。主说：“不要为生命忧虑”，并命令我们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你知道先求神的国的这个“求”在原文就是太 7:7 的那个“寻找”。信心的生活就是在我的生活里、思想里，把神算在内。神在宇宙中养了许多生物，各从其类，都不困难，为什么在人就觉得困难了呢？如果你要寻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你要起首学习仰望神，因为物质的需要，乃是父照管的，“这些东西（就像衣食）都要加给你们了。”

我非常喜欢这个“加”字。“加”是什么意思呢？就是神的国和神的义，你必须得着，这些东西又加给你；你对神的国和神的义的态度是对的，衣食就没有问题。信心的生活不是为传道的，乃是为寻求天国的人的。

“坦然无惧的心”原文含有自信、有把握和放胆明说的意思；在约翰壹书里一共享过 4 次（2:28,3:21,4:17,5:14）。这里是指我们在与神的交通中，为着祷告所存坦然无惧的心，正像徒 24:16 保罗

的态度：“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

15 节：“既然知道他听我们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们所求于他的，无不得着。”

本节的“我们一切所求的”不是指在我们里面照着自己的心意求，乃是指在主里面照着神的旨意求。约 15:7 主说：“你们若常在我里面，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凡你们所愿意的，祈求，就给你们成就。”这是我们在主里的愿意，不是在肉体里的愿意，所以我们必须住在主里面。约 15:16 主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所以我们祈求必须奉主的名。约 16:23-24 主说：“到那日，你们什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什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什么，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弟兄姊妹，你看见吗？我们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必在主的名里赐给我们。这“我们所求于他的无不得着”，确实叫我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2、当为犯了不至于死的罪者祈求（5:16）

16 节：“人若看见弟兄犯了不至于死的罪，就当为他祈求，神必将生命赐给他；有至于死的罪，我不说当为这罪祈求。”

这一节是指我们住在与神交通里的祷告。什么是“至于死的罪”呢？“至于死的罪”是指肉身要在今世死亡的罪。这里是与犯罪的弟兄有关的，与不信的人没有关系。在永远生命的交通里，神照着他每个儿女的属灵光景施行对付。

有些神的儿女由于犯了某种的罪，被判定肉身要在今世快速地死亡；这种光景就像徒 5:1-11 的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因着欺哄圣灵，便受到肉身死亡的对付。又像林前 11:29-30 有些哥林多的信徒在擘饼聚会的时候，因着不分辨是身体，就受到同样的审判，在肉身上“有好些软弱的与患病的，死的也不少”。林前 10:5-11 讲述神在旷野里，对付以色列人的历史，“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叫我们不要贪恋恶事、不要拜偶像、不要行奸淫、不要试探主、不要发怨言。还有些由于别的罪也被判定肉身要死亡的，就像有人触犯了国家的法律，而被判处死刑的。你记得路 23:39-43 与主同钉的两个强盗中的一个，在十字架上承认耶稣是将来得国降临的基督，并求主纪念他。我们的主没有使他的肉身在今世不死，而是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弟兄姊妹，神的对付是严厉的。但神对他的儿女对付的刑罚与永远的沉沦完全是没有关系的。神的这种对付与我们和神的交通，以及弟兄之间的交通有关系。所以说：“人若看见弟兄犯了不至于死的罪，就当为他祈求，神必将生命赐给他。”这是一件在神圣生命的交通里，分赐生命的事；也就是借着为弟兄祈求，供应生命，使他与神的生命交通能够恢复正常。

一个弟兄犯的是不是至于死的罪，乃在于神照着个人在神家中的地位和光景而有的审判。然而无论怎么样，对于神的儿女来说，犯罪是件严肃的事，也许会遭受神的审判，肉身在今世快速地死亡。关于这样至于死的罪，使徒约翰不说当为这罪祈求。

3、分清不义的罪和不至于死的罪（5:17）

17 节：“凡不义的事都是罪，也有不至于死的罪。”

基督徒对什么是罪一定要非常清楚才可以。使徒约翰在约壹 3:4 已经告诉我们：“违背律法，就是罪”，这“违背律法”与太 24:12 的“不法”在原文是一个词。这不是指没有摩西律法，乃是指没有或不在神管治人的原则之下过生活。所以说，不法，就是罪。

到了约壹 5:17 使徒约翰更是具体地告诉我们：“凡不义的事都是罪。”这就是说，凡不正直、不公义的错误行为都是罪。但在神的对付里，并不是只要一犯罪就立即判定肉身要死亡，乃是根据神每个儿女的属灵光景和在神家里的地位而有不同的审判。所以说，“也有不至于死的罪”，这是我们必须分清。

三、借着主所赐的三个确知（5:18-21）

这是信主有永生的第三个把握。到约翰壹书的末了，圣灵带动约翰写出三个知道（eido），这是主所赐给我们的。从这三个确实的知道，进而达到 5:20 的“认识”（ginosko）。

使徒约翰以为受信的人，是已经在基督里认识神，有进步的人。好像他们已经领受了圣经的启示，应该要求长进，与神交通，谨防异端。对生命真理不但要有相当的知识，更要有深切的经历，把生命真理表扬出来；所以他勉励受信的人，要按从主所受的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主也住在他里面，把客观的知深进以成为个人的经验，而变为主观的知。使凡信入神儿子之名的人，都更有把握地知道自己有永生，在地上过得胜的生活，这是约翰壹书的目的。这一段里，我们要看三件事。

1、从神生的是得胜生活的基础（5:18）

18 节：“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

18 节是主给我们的第一个“知道”。约翰壹书十分重视“从神生的”，在这五章 105 节经文里，一共享过 8 次（3:9、9，4:7，5:1、1、14、18、18），加上 2 章 29 节的“他所生的”（按原文也是“从他生的”），计有 9 次之多。因为“从神生的”是基督徒得胜生活的基础，所以约翰壹书从开头到结束，一直强调那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与我们的关系，乃是生命的关系。信耶稣是基督，乃是从神而生之人的标记。信子的人有永生，不是盼望而是事实，这不是出于我们自己，乃是神所赐的，是圣灵和圣经叫我们有把握。在这一节里，提到从神生的有三种特点：

第一，从神生的必不犯罪。约壹 3:9 已经说过“因神的种存在他心里”。这基本的事实，不许可我们重生的人实行罪，就是罗 6:2 所说的“在罪中活着”。在这里我们要有清楚的分辩才可以，这“不犯罪”，是指从神而生的生命说，旧生命是作不到的。所以一个基督徒在承受罗马书第六章神的恩赐以后，还要经历罗马书第七章新旧交战的苦，最终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脱离罪的捆绑，进入罗马书第八章在基督里的释放，过得胜的生活。这就是将客观的知深进以成为主观的经验的知。

第二，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犯罪不仅会使神圣生命的交通中断，甚至也会带来肉身的死亡。使徒为了避免犯罪的事，所以一再强调从神生的乃是得胜生活的基础。我们的主不是改良主义，主对我们从肉身生的旧人不抱任何希望（因为旧人只配死），乃是赐给我们一个新的生命，叫我们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我们里面。

“保守”这个词的原文在本书里一共享过 8 次，其余的 7 次都翻译成“遵守”。这从神生的必然是爱神，又遵守神的戒命，所以从神生的必不犯罪，还能保守自己不活在罪中。

第三，从神生的必胜过那恶者。这里的“害”，原文含有摸、拿、碰、抓住和取得的意思。那恶者的“恶”，原文的意思是恶、坏、毒。按着原文并不是指本质上无益的、邪恶的特性，也不是指一般的不好、败坏，从原有美德上的堕落，乃是指从里面大量地进出毁坏性的、有害的邪恶，能影响别人，也成为邪恶、恶毒的。这样的恶者就是魔鬼撒但。

太 4:3 称撒但为“那试探人的”，启 12:9 说魔鬼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从神生的既是必不犯罪，魔鬼对他的试探就毫无用处，只能离之而去了。从神生的既是必保守自己不活在罪中，并且遵守神的诫命，当然不会被撒但所迷惑。正是由于从神生的住在主里面，主也住在他里面，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或者说，那恶者也就无法抓住他，不能取得他，只能不摸他、不碰他、灰溜溜地离开他。

2、凡属神的已从受辖制到自由（5:19）

19 节：“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

19 节是主给我们的第二个“知道”，说到两方面：

第一，我们是属神的。林前 6:19-20 说：“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借着从神而生，基督宝血的买赎，我们便从世界分别出来，归于神。所以，罗 14:7-8 说：“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这就是“属神的”。

第二，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这里的“卧”原文是个动词，意思是安放、设立，有被动的味道。这里的“那恶者”与上文 18 节的“那恶者”在原文是一个词，都是指魔鬼撒但。全世界被动地卧在魔鬼撒但的手下，受辖制，没有自由。

这两方面是泾渭分明、清浊不混的。凡属神的是已经从受辖制到自由，主动地凭着神的生命生活、行动。全世界却被动地卧在那恶者魔鬼撒但的霸占并操纵之下，无法摆脱，甚是可怜。所以当主耶稣在受戏弄、被钉十字架的时候，路 23:34 主耶稣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这就够清楚地让我们知道，受撒但的辖制与神儿女荣耀的自由的差别。

3、一切真理都在耶稣基督里面（5:20-21）

20 节：“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

20 节是主给我们的第三个“知道”，说到四个事实：

第一，神的儿子已经来到。这是指主耶稣，就是约 1:14 所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第二，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这里的“智慧”与太 22:37 主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中的“意”和彼后 3:1 “诚实的心”的“心”，在原文是一个词。意思是心思、领悟、理解力；与一般所用的智慧不同。诗 119:125 “求你赐我悟性，使我得知你的法度”里的“悟性”，就是心思的机能，与这里的“智慧”相符。这里的“我们”就是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这里的“认识”原文就是我们说的主观的知（ginosko）。这里的“真实的”是个形容词。它的名词在原文里就是约 1:14 和 14:6 的“真理”，以及约 4:23 的“诚实”。

真实的或者说真正的、实际的，它的反义词就是虚伪的、假冒的。“那位真实的”是指真正的、实际的神，是主耶稣将认识真正、实际的神的智慧赐给我们。

第三，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里面。我们不仅认识真神，也在他里面。约 1:1 明确地告诉我们：“道就是神。”西 2:9 说：“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所以，在真神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一切真理都在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生命交通的真实。

第四，这是真神，也是永生。“这”是指那已成肉身而来的主耶稣。约 10:30 主说：“我与父原为一。”约 14:6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不，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感谢神，永生是在真理里面。约 6:47 主实实在在地告诉我们：“信的人有永生。”主的话使我们有确切的把握。

21 节：“小子们哪，你们要自守，远避偶像。”

“小子们哪”在本书一共享了七次，这个称呼含有父母之爱。年老的使徒把所有的受信者都看作是他在主里亲爱的孩子，这是爱的流露。“自守”的“守”字与彼后 3:17 的“防备”在原文是一个词，就是防备外来的攻击。如有恶人的错谬诱惑、异端邪说的袭击，我们要保守自己在基督里。

一个正常的基督徒，一定远避偶像。什么是偶像呢？凡与神反对的东西都是偶像。不管是有形的，还是无形的，一切顶替真神的东西都是偶像。出 20:3 是神在西奈山所传的十条诫命中的第一条：“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接下去 4-5 节特别指出：“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无论什么，凡在人的心目中比神更优先的，变成在人心里所崇拜的对象的，就是别的神，就是偶像。到了新约，林前 10:14 也说：“你们要逃避拜偶像的事。”对偶像的拜和事奉是大忌，所以约翰在书信的末了，特别告诫信徒，必须远避偶像，好保守自己完全属乎神。

弟兄姊妹，感谢神，赐给我们约翰壹书，使我们确实知道自己有永生；也确实知道我们所信的是怎样的一位神：神是光，神是义，神是洁净，神是爱，神是生命。但是光知道不行，还需要靠主的恩典去经历，你经历得越多，就离神越近，就爱主越深，渐渐就被模成神儿子的形像。求神怜悯我们。